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99號

電話：(02)8752700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73		六~三九
(七) 關係人交易	73~75		四十
(八) 質押之資產	76		四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6		四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77~114		四三~四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15		四九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16~11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0		
3. 大陸投資資訊	121~122		
4. 主要股東資訊	12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24~138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放款業務。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損失時，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減損損失外，另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放款減損有關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備抵呆帳明細請詳附註十四。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放款減損損失，應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備抵呆帳。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檢查授信資產之分類係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分類正確，並重新計算備抵呆帳是否達法定標準。

關鍵查核事項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財務保證合約發生擔保義務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保證責任準備。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及十五。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財務保證合約，應依照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瞭解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就財務保證合約所評估保證責任準備之估計減損攸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2. 覆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用以評估授信資產提列損失準備之評估表（以下簡稱損失準備評估表），確認損失準備評估表所載授信資產評估金額之完整性及評估分類之合理性，並重新核算損失準備評估表中保證責任準備金額是否符合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比例提列。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李冠豪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601,619	1	\$ 5,151,237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附註七)	26,943,807	6	18,467,946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及四一)	24,554,748	6	33,619,127	8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四一及四五)	60,342,614	14	69,502,853	17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十、四一及四五)	26,703,670	6	23,765,497	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十一)	10,952,720	3	5,976,328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二及十四)	2,556,369	1	2,957,640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579	-	273,524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十三、十四及四十)	233,012,236	56	226,026,167	55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附註十五)	23,204,888	6	22,784,191	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六)	1,258,011	-	983,702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七)	2,505,535	1	2,259,660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附註十八)	246,113	-	219,939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十九)	505,600	-	493,57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八)	369,399	-	348,793	-
19500	其他資產 (附註十八及二十)	691,937	-	798,627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416,470,845</u>	<u>100</u>	<u>\$ 413,628,804</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二一)	\$ 18,645,027	4	\$ 17,545,933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	665,370	-	1,340,836	1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二)	14,900,110	4	11,301,439	3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三)	3,448,640	1	5,036,890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31,154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四及四十)	302,642,669	73	308,897,464	75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五)	14,660,000	3	13,450,000	3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六)	14,846,184	4	11,226,264	3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十四、二七及二八)	503,718	-	486,844	-
26000	租賃負債 (附註十八)	251,621	-	226,287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八)	909,000	-	919,315	-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九)	786,820	-	361,917	-
20000	負債總計	<u>372,259,159</u>	<u>89</u>	<u>370,824,343</u>	<u>90</u>
	權益 (附註三十)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28,053,579	7	28,053,579	7
31103	特別股股本	2,500,000	1	2,500,000	-
31100	股本總計	<u>30,553,579</u>	<u>8</u>	<u>30,553,579</u>	<u>7</u>
31500	資本公積	574,734	-	568,184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370,243	2	6,527,632	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587,188	-	1,970,247	-
32005	未分配盈餘	4,506,695	1	4,722,209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464,126</u>	<u>3</u>	<u>13,220,088</u>	<u>3</u>
32500	其他權益	(159,058)	-	(1,450,123)	-
32600	庫藏股票	(221,695)	-	(87,267)	-
30000	權益總計	<u>44,211,686</u>	<u>11</u>	<u>42,804,461</u>	<u>1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16,470,845</u>	<u>100</u>	<u>\$ 413,628,80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張怡婷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附註三一及四十)	\$ 11,322,855	169	\$ 12,350,455	159	( 8)
51000	利息費用 (附註三一及四十)	( 8,188,193)	( 122)	( 9,703,585)	( 125)	( 16)
49010	利息淨收益	3,134,662	47	2,646,870	34	18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附註三二及四十)	885,781	13	1,055,341	13	( 1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三三)	312,695	5	4,761,412	61	( 93)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附註三四)	372,624	5	242,512	3	54
49600	兌換淨損益	1,485,732	22	( 2,126,189)	( 27)	170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損失)	4,012	-	( 3,174)	-	226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五)	388,948	6	1,135,264	15	( 66)
480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附註四十)	106,038	2	75,007	1	41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3,555,830	53	5,140,173	66	( 31)
4xxxx	淨 收 益	6,690,492	100	7,787,043	100	( 14)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附註十四)	( 543,435)	( 8)	( 423,413)	( 5)	28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三五)	2,128,408	32	2,226,762	29	(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三六)	414,911	6	483,835	6	( 1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附註三七及四十)	1,410,971	21	1,245,480	16	13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3,954,290	59	3,956,077	51	-
61001	稅前淨利	2,192,767	33	3,407,553	44	( 36)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八)	362,101	5	551,354	7	( 34)
64000	本期淨利	1,830,666	28	2,856,199	37	( 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變 動
		金 額	%	金 額	%	百分比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八)	\$ 3,082	-	\$ 15,447	- ( 80)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 81,823)	( 1)	28,529	- ( 387)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46,900</u>	<u>-</u>	<u>45,236</u>	<u>1</u> 4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 <u>31,841</u> )	( <u>1</u> )	<u>89,212</u>	<u>1</u> ( 13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7,154)	( 5)	528,113	7 ( 160)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27,672	10	( 31,771)	( 1) 2,076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880,917	13	( 157,943)	( 2) 658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三八)	<u>59,550</u>	<u>1</u>	( <u>96,220</u> )	( <u>1</u> ) 162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1,250,985</u>	<u>19</u>	<u>242,179</u>	<u>3</u> 417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219,144</u>	<u>18</u>	<u>331,391</u>	<u>4</u> 268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049,810</u>	<u>46</u>	<u>\$ 3,187,590</u>	<u>41</u> ( 4)	
	每股盈餘 (附註三九)					
67501	基 本	<u>\$ 0.61</u>		<u>\$ 1.00</u>		
67700	稀 釋	<u>\$ 0.56</u>		<u>\$ 0.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張怡婷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 附 註 三 十 )			資 本 公 積 ( 附 註 三 十 )	保 留 盈 餘 ( 附 註 九 及 三 十 )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 附 註 九 及 三 十 )			庫 藏 股 ( 附 註 三 十 )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特 別 股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7,339,923	\$ 2,990,140	\$ 30,330,063	\$ 19,624	\$ 5,789,200	\$ 3,197,011	\$ 2,756,051	\$ 11,742,262	\$ 109,410	(\$ 1,937,803)	(\$ 161,521)	\$ 40,102,035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26,764 )	-	1,226,764	-	-	-	-	-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38,432	-	( 738,432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1,228,974 )	( 1,228,974 )	-	-	-	( 1,228,974 )
B7	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	( 101,904 )	( 101,904 )	-	-	-	( 101,904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6,957	-	-	-	-	-	-	-	6,957
C17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	-	-	589	-	-	-	-	-	-	-	58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	2,856,199	2,856,199	-	-	-	2,856,199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195	20,195	431,893	( 120,697 )	-	331,39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876,394	2,876,394	431,893	( 120,697 )	-	3,187,590
E1	現金增資	-	2,500,000	2,500,000	500,000	-	-	-	-	-	-	-	3,000,000
J1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713,656	( 713,656 )	-	-	-	-	-	-	-	-	-	-
J5	贖回可轉換特別股	-	( 2,276,484 )	( 2,276,484 )	-	-	-	-	-	-	-	-	( 2,276,484 )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14,084 )	( 14,084 )
M7	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39,329	-	-	( 616 )	( 616 )	-	-	-	38,713
N1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	-	-	-	1,685	-	-	-	-	-	-	88,338	90,02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67,074 )	( 67,074 )	-	67,074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8,053,579	2,500,000	30,553,579	568,184	6,527,632	1,970,247	4,722,209	13,220,088	541,303	( 1,991,426 )	( 87,267 )	42,804,461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383,059 )	383,059	-	-	-	-
B1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842,611	-	( 842,611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1,391,209 )	( 1,391,209 )	-	-	-	( 1,391,209 )
B7	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	( 119,972 )	( 119,972 )	-	-	-	( 119,972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6,137	-	-	-	-	-	-	-	6,137
C17	行使歸入權	-	-	-	3	-	-	-	-	-	-	-	3
C17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	-	-	410	-	-	-	-	-	-	-	410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	1,830,666	1,830,666	-	-	-	1,830,666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177	7,177	( 257,604 )	1,469,571	-	1,219,144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837,843	1,837,843	( 257,604 )	1,469,571	-	3,049,810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134,428 )	( 134,428 )
M5	關聯企業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3,526 )	( 3,526 )	-	-	-	( 3,526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79,098 )	( 79,098 )	-	79,098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8,053,579	\$ 2,500,000	\$ 30,553,579	\$ 574,734	\$ 7,370,243	\$ 1,587,188	\$ 4,506,695	\$ 13,464,126	\$ 283,699	(\$ 442,757)	(\$ 221,695)	\$ 44,211,6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張怡婷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192,767	\$ 3,407,5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2,954	246,932
A20200	攤銷費用	141,957	236,90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539,423	426,5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312,695)	( 4,761,412)
A20900	利息費用	8,188,193	9,703,585
A21200	利息收入	( 11,322,855)	( 12,350,455)
A21300	股利收入	( 320,748)	( 221,62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25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388,948)	( 1,135,2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178)	( 49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1,876)	( 20,89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25,681)	( 2,859,488)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8,701,608	7,026,013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21,534	1,701,216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 2,939,940)	( 89,019)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7,199,732)	( 3,388,577)
A41150	應收款項	288,640	( 417,948)
A41160	貼現及放款	( 7,468,659)	( 22,858,867)
A41990	其他資產	106,951	( 79,411)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99,094	5,110,194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598,671	( 5,517,812)
A42150	應付款項	( 1,401,904)	763,212
A42160	存款及匯款	( 6,254,795)	11,756,346
A42180	負債準備	( 1,233)	( 9,258)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42990	其他負債	\$ 424,906	\$ 124,76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312,546)	( 13,199,9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449,244	12,340,71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49,413	722,5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8,377,711)	( 9,658,8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18,803)	( 578,2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89,597</u>	<u>( 10,373,8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 456,214)	( 174,21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3,457	87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12,872)	( 173,471)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 261)	( 2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65,890)</u>	<u>( 347,01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210,000	2,5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 2,000,000)
C01600	舉借撥入放款基金	329,839	945,477
C01700	償還撥入放款基金	( 551,850)	( 396,56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17,775)	( 118,028)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3,841,931	7,296,679
C04500	支付股利	( 1,511,181)	( 1,330,878)
C04600	現金增資	-	3,000,000
C04700	贖回可轉換特別股	-	( 2,276,48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34,428)	( 14,084)
C051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82,77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66,536</u>	<u>7,688,88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38,712)</u>	<u>31,50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751,531	( 3,000,43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099,790</u>	<u>16,100,22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851,321</u>	<u>\$ 13,099,790</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u>代 碼</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01,619	\$ 5,151,237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2,627,280	4,377,100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64,411	2,587,751
E00240	其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項目	<u>1,258,011</u>	<u>983,70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851,321</u>	<u>\$ 13,099,7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張怡婷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87 年 3 月 2 日開始籌備，於 88 年 7 月 27 日經財政部核准設立，並於 88 年 9 月 2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為配合政府金融自由化政策並提升本行經營層面，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14 日通過本行申請變更登記為商業銀行，並定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王道銀行」(以下稱「本銀行」)。本銀行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經銀行局核准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得經營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同時核發王道商業銀行營業執照在案，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將名稱由「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改制為商業銀行後，營業項目主要為：(1)收受各種存款；(2)發行金融債券；(3)辦理放款、貼現及承兌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簽發國內外信用狀；(6)代理收付款項；(7)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8)辦理各種債券自行買賣業務；(9)應收帳款承購業務；(10)辦理與融資及非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11)財富管理業務；(12)辦理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13)辦理簽帳金融卡業務；(14)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15)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16)辦理衍生金融商品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設有金融業務處、金融市場處、海外事業處、風險控管處、營運管理處、科技金融處、法務暨法遵處、策略發展處、稽核處及企業永續暨溝通處等處級單位，另設有營業部、南京復興、桃園、新竹、台中、高雄、國際金融業務及香港等分行暨天津及雪梨代表處。

本銀行股票自 93 年 8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銀行於 105 年 11 月 28 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通過上市，並於 106 年 5 月 5 日由興櫃轉為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銀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員工人數分別為 1,276 人及 1,254 人。

## 二、通過個體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銀行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破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本銀行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評估上述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銀行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銀行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銀行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銀行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銀行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

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銀行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銀行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銀行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銀行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銀行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五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 (四) 外幣

編製本銀行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銀行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銀行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銀行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銀行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銀行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銀行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銀行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銀行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銀行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銀行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銀行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銀行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銀行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

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銀行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銀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銀行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銀行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銀行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銀行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六) 金融工具

依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銀行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 1. 衡量種類

本銀行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銀行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股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四。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銀行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銀行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銀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貼現及放款、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收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銀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針對上述正常授信（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此外，本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與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五。

本銀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銀行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

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權益工具

本銀行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銀行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銀行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銀行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非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四。

## (2) 財務保證合約

本銀行依下列孰高者衡量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 A.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認列累積收益金額。

財務保證合約後續衡量除依前述取孰高者外，再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取兩者中孰高之金額，提列適當之保證責任準備。

本銀行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銀行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

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金融工具之修改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銀行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本銀行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 (七) 催收款項

依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 (八)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應計基礎認列。

## (九)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銀行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銀行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除本銀行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 2.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銀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銀行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本銀行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虧損性合約

當本銀行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 (十三) 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末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銀行，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十四) 租 賃

本銀行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本銀行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銀行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員工優惠存款

本銀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銀行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銀行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十八)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銀行個體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個體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拆放證券同業。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銀行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放款之估計減損

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銀行對於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銀行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421	\$ 57,903
待交換票據	41,836	1,098,026
存放銀行同業	<u>2,435,362</u>	<u>3,995,308</u>
	<u>\$ 2,601,619</u>	<u>\$ 5,151,237</u>

個體現金流量表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3,382,230	\$ 5,370,506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7,260,613	6,727,519
存放央行－財金	3,006,939	1,500,970
拆放同業	13,256,285	4,803,371
其他	<u>37,740</u>	<u>65,580</u>
	<u>\$ 26,943,807</u>	<u>\$ 18,467,946</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混合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含資產 交換合約）	\$ 344,004	\$ 72,379
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532,643	1,482,335
遠期外匯合約	49,365	206,635
利率交換合約	206,878	320,740
買入外匯選擇權合約	47,843	57,244
期貨交易保證金	29,819	20,615
總收益交換合約	425,908	-
	<u>1,292,456</u>	<u>2,087,569</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可轉讓定存單	13,501,750	17,216,364
商業本票	8,420,431	11,231,794
政府公債	-	3,011,021
公司債	996,107	-
	<u>22,918,288</u>	<u>31,459,179</u>
	<u>\$ 24,554,748</u>	<u>\$ 33,619,127</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376,370	\$ 785,074
遠期外匯合約	33,455	174,441
利率交換合約	207,831	324,404
賣出外匯選擇權合約	47,714	56,917
	<u>\$ 665,370</u>	<u>\$ 1,340,836</u>

本銀行從事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及外匯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銀行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又本銀行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降低固定利率收益之債券及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或市場價格風險。本銀行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降低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原則上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本銀行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利率交換合約	\$ 23,650,864	\$ 17,805,657
外匯換匯合約	93,491,228	127,293,188
遠期外匯合約	26,824,616	35,652,957
外匯選擇權		
買入選擇權	3,659,031	5,123,018
賣出選擇權	3,596,130	3,981,518
總收益交換合約	2,200,0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一。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650,935	\$ 1,6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13,723,967	15,467,182
金融債	8,173,694	8,361,669
公司債	18,626,093	22,355,034
國外政府公債	2,186,136	1,180,523
商業本票	2,147,443	2,753,669
可轉讓定存單	14,834,346	19,383,077
	<u>\$ 60,342,614</u>	<u>\$ 69,502,853</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於 114 及 113 年度因管理股票投資部位而部分處分，處分日之公允價值分別 7,339,079 仟元及 7,140,305 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分別為 93,601 仟元及 94,839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銀行於 114 及 113 年度因上列指定為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20,748 仟元及 221,620 仟元，與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1,330 仟元及 0 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五。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7,888,254 仟元及 6,247,769 仟元。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11,204,895	\$ 11,008,672
金融債	5,727,042	6,802,257
公司債	5,736,908	5,469,472
國外政府公債	156,621	490,186
結構型商品	800,000	-
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u>3,082,130</u>	<u>-</u>
	26,707,596	23,770,587
減：備抵損失	( <u>3,926</u> )	( <u>5,090</u> )
淨 額	<u>\$ 26,703,670</u>	<u>\$ 23,765,49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四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五。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7,941,028 仟元及 6,007,780 仟元。

## 十一、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952,720 仟元及 5,976,328 仟元經約定分別於 115 年 3 月及 114 年 3 月前分別以 11,009,844 仟元及 6,006,736 仟元陸續賣回。

## 十二、應收款項－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21,373	\$ 277,861
應收投資交割款	78,096	-
應收收益	812	1,380
應收利息	1,200,205	1,331,141
應收股利	759	200
應收承兌票款	331,727	358,898
應收承購帳款	567,097	904,106
其他應收款	77,387	108,371
	<u>2,577,456</u>	<u>2,981,957</u>
減：備抵呆帳	21,087	24,317
淨 額	<u>\$ 2,556,369</u>	<u>\$ 2,957,640</u>

本銀行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 114 年度

	1 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763,753	\$ 180,427	\$ 37,777	\$ 2,981,957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278	( 278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25,582 )	25,605	( 23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1,321 )	( 7,318 )	8,639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269,615	17,943	30,392	1,317,950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1,545,183 )	( 153,293 )	( 9,704 )	( 1,708,180 )
轉銷呆帳	-	-	( 1,642 )	( 1,642 )
匯兌及其他變動	( 9,750 )	( 797 )	( 2,082 )	( 12,629 )
年底餘額	<u>\$ 2,451,810</u>	<u>\$ 62,289</u>	<u>\$ 63,357</u>	<u>\$ 2,577,456</u>

## 113 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 2,823,024	\$ 50,742	\$ 8,076	\$ 2,881,842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63	( 26)	( 37)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4,190)	14,625	( 435)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3,335)	( 1,813)	5,148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466,596	140,118	10,638	1,617,352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1,530,531)	( 23,192)	( 3,029)	( 1,556,752)
轉銷呆帳	-	-	( 1,380)	( 1,380)
匯兌及其他變動	22,126	( 27)	18,796	40,895
年底餘額	\$ 2,763,753	\$ 180,427	\$ 37,777	\$ 2,981,957

本銀行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銀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五。

### 十三、貼現及放款－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 103,198,195	\$ 103,476,561
中期放款	101,395,188	100,883,933
長期放款	29,846,468	24,394,782
擔保透支	313,105	-
出口押匯	60,305	-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272,537	276,514
小計	236,085,798	229,031,790
減：備抵呆帳	3,073,562	3,005,623
	\$ 233,012,236	\$ 226,026,167

本銀行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度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08,374,616	\$ 17,448,710	\$ 3,208,464	\$ 229,031,790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284,969	( 284,969)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4,468,538)	4,472,141	( 3,603)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338,571)	( 858,448)	1,197,019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37,180,489	14,547,687	412,290	152,140,466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132,423,546)	( 10,505,792)	( 1,066,711)	( 143,996,049)
轉銷呆帳	-	-	( 455,266)	( 455,266)
匯兌及其他變動	( 325,089)	( 194,374)	( 115,680)	( 635,143)
年底餘額	<u>\$ 208,284,330</u>	<u>\$ 24,624,955</u>	<u>\$ 3,176,513</u>	<u>\$ 236,085,798</u>

113 年度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196,247,575	\$ 9,046,575	\$ 1,256,962	\$ 206,551,112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68,893	( 36,815)	( 32,078)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2,837,457)	2,966,182	( 128,725)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1,317,540)	( 683,827)	2,001,367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40,240,938	12,168,373	713,282	153,122,593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124,798,547)	( 6,113,855)	( 254,272)	( 131,166,674)
轉銷呆帳	-	-	( 423,106)	( 423,106)
匯兌及其他變動	770,754	102,077	75,034	947,865
年底餘額	<u>\$ 208,374,616</u>	<u>\$ 17,448,710</u>	<u>\$ 3,208,464</u>	<u>\$ 229,031,790</u>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催收款餘額均已停止對內計息。114 及 113 年度本銀行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25,282 仟元及 6,532 仟元。本銀行 114 及 113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銀行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銀行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五。

#### 十四、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

本銀行 114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 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 計
年初餘額	\$ 2,727	\$ 1,837	\$ 7,579	\$ 12,143	\$ 12,174	\$ 24,317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	( 1)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75)	177	( 2)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952)	( 109)	1,061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376	120	5,527	8,023	-	8,023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2,227)	( 1,552)	( 847)	( 4,626)	-	( 4,626)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094	135	( 2,633)	( 1,404)	-	( 1,40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3,223)	( 3,223)	
轉銷呆帳	-	-	( 1,642)	( 1,642)	-	( 1,64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4	4	-	4	
匯兌及其他變動	( 1)	( 1)	( 337)	( 339)	( 23)	( 362)	
年底餘額	\$ 2,843	\$ 606	\$ 8,710	\$ 12,159	\$ 8,928	\$ 21,087	

##### 貼現及放款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 計
年初餘額	\$ 451,667	\$ 196,374	\$ 318,104	\$ 966,145	\$ 2,039,478	\$ 3,005,623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85	( 1,385)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5,050)	65,929	( 879)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78,329)	( 14,944)	93,273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58,638	164,255	320,727	743,620	-	743,620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177,701)	( 79,322)	( 134,388)	( 391,411)	-	( 391,411)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05,835	70,680	190,939	367,454	-	367,45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96,820)	( 196,820)	
轉銷呆帳	-	-	( 455,266)	( 455,266)	-	( 455,26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40,616	40,616	-	40,616	
匯兌及其他變動	( 1,048)	( 887)	12,719	10,784	( 51,038)	( 40,254)	
年底餘額	\$ 495,397	\$ 400,700	\$ 385,845	\$ 1,281,942	\$ 1,791,620	\$ 3,073,562	

#####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 計
年初餘額	\$ 94,905	\$ 23,492	\$ -	\$ 118,397	\$ 364,132	\$ 482,52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852)	1,852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 60,749	\$ 6,662	\$ -	\$ 67,411	\$ -	\$ 67,41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61,302)	( 13,413)	-	( 74,715)	-	( 74,715)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 9,721)	( 3,774)	-	( 13,495)	-	( 13,49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42,621	42,621
匯兌及其他變動	( 103)	( 16)	-	( 119)	( 514)	( 633)
年底餘額	\$ 82,676	\$ 14,803	\$ -	\$ 97,479	\$ 406,239	\$ 503,718

本銀行 113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 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4,043	\$ 201	\$ 1,608	\$ 5,852	\$ 13,756	\$ 19,60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95)	119	( 24)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635)	( 26)	661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251	1,600	3,293	7,144	-	7,144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2,708)	( 139)	( 522)	( 3,369)	-	( 3,369)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663	81	3,104	3,848	-	3,84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2,000)	( 2,000)
轉銷呆帳	-	-	( 1,380)	( 1,380)	-	( 1,380)
匯兌及其他變動	( 792)	1	839	48	418	466
年底餘額	\$ 2,727	\$ 1,837	\$ 7,579	\$ 12,143	\$ 12,174	\$ 24,317

### 貼現及放款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488,262	\$ 194,802	\$ 288,516	\$ 971,580	\$ 1,974,975	\$ 2,946,555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39	( 733)	( 6)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8,454)	58,526	( 20,072)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60,987)	( 1,946)	62,933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34,226	62,191	213,445	509,862	-	509,862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184,535)	( 55,115)	( 136,860)	( 376,510)	-	( 376,510)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8,689	( 65,284)	287,853	231,258	-	231,25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1,676	11,676
轉銷呆帳	-	-	( 423,106)	( 423,106)	-	( 423,10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44,917	44,917	-	44,917
匯兌及其他變動	3,727	3,933	484	8,144	52,827	60,971
年底餘額	\$ 451,667	\$ 196,374	\$ 318,104	\$ 966,145	\$ 2,039,478	\$ 3,005,623

##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 計
年初餘額	\$ 103,641	\$ 15,733	\$ -	\$ 119,374	\$ 320,844	\$ 440,21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	3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68,107	21,244	-	89,351	-	89,35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 70,299)	( 13,373)	-	( 83,672)	-	( 83,672)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 6,725)	( 127)	-	( 6,852)	-	( 6,85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42,677	42,677
匯兌及其他變動	184	12	-	196	611	807
年底餘額	<u>\$ 94,905</u>	<u>\$ 23,492</u>	<u>\$ -</u>	<u>\$ 118,397</u>	<u>\$ 364,132</u>	<u>\$ 482,529</u>

##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6,852,590	\$ 15,809,169
投資關聯企業	<u>6,352,298</u>	<u>6,975,022</u>
	<u>\$ 23,204,888</u>	<u>\$ 22,784,191</u>

### (一)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公司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7,828,437	\$ 7,088,126
未上市櫃公司		
IBT Holdings	7,486,553	7,316,67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102,201	1,030,532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u>435,399</u>	<u>373,841</u>
	<u>\$ 16,852,590</u>	<u>\$ 15,809,169</u>

本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37%	28.37%
IBT Holdings	100.00%	10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	100.00%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5,135,273	\$ 5,787,663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217,025</u>	<u>1,187,359</u>
	<u>\$ 6,352,298</u>	<u>\$ 6,975,022</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1.64%	41.64%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本銀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銀行持股比率為 20%，投資額為人民幣 20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8 月 17 日開業。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盛租賃公司）辦理合併，以日盛租賃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由日盛租賃公司按工銀租賃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日盛租賃公司 0.5834 股普通股之比例發行新股 156,193 仟股予本銀行，合併換股金額為 6,198,618 仟元，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1 日，合併後本銀行將持有存續公司 44.48% 之股權，並無控制力。

本銀行於 112 年 6 月 19 日以 26,738 仟元處分日盛台駿 713 仟股，處分後持股比例為 44.27%。本銀行於 113 年 8 月未依持股比認購日盛台駿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44.27% 減少至 41.64%。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有關本銀行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77,752,496</u>	<u>\$ 91,680,888</u>
總負債	<u>\$ 67,443,000</u>	<u>\$ 81,265,311</u>
	114年度	113年度
本期淨利	<u>(\$ 959,551)</u>	<u>\$ 395,878</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36,994)</u>	<u>\$ 609,446</u>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66,510,812</u>	<u>\$ 43,942,596</u>
總負債	<u>\$ 60,453,345</u>	<u>\$ 38,005,804</u>
	114年度	113年度
本期淨利	<u>\$ 122,852</u>	<u>\$ 281,679</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2,852</u>	<u>\$ 281,679</u>

(三) 本銀行採權益法之投資，其投資利益（損失）及處分利益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國內上市公司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509,807	\$ 389,707
未上市櫃公司		
IBT Holdings	355,566	582,208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49,308	44,875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66,548	105,618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 617,894)	( 48,916)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25,613	54,962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	6,810
	<u>\$ 388,948</u>	<u>\$ 1,135,264</u>

本銀行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拆放證券公司	<u>\$ 1,258,011</u>	<u>\$ 983,702</u>

十七、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698,633	\$ 698,633
房屋及建築	1,095,818	1,141,953
機械及電腦設備	509,929	267,5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970	19,537
雜項設備	30,152	25,417
租賃權益改良	30,845	42,94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109,188</u>	<u>63,644</u>
	<u>\$ 2,505,535</u>	<u>\$ 2,259,660</u>
自用	\$ 2,286,612	\$ 2,035,108
營業租賃出租	<u>218,923</u>	<u>224,552</u>
	<u>\$ 2,505,535</u>	<u>\$ 2,259,660</u>

(一) 自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613,399	\$ 1,659,625	\$ 829,133	\$ 47,690	\$ 238,398	\$ 304,687	\$ 63,644	\$ 3,756,576	
增 添	-	2,078	288,658	727	11,857	158	152,447	455,925	
處 分	-	( 6,947)	( 1,658)	( 15,277)	( 6,490)	-	-	( 30,372)	
重 分 類	-	-	46,279	18,256	66	-	( 106,853)	( 42,252)	
匯兌調整數	-	-	( 1,502)	( 270)	( 828)	( 2,559)	( 50)	( 5,209)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613,399</u>	<u>\$ 1,654,756</u>	<u>\$ 1,160,910</u>	<u>\$ 51,126</u>	<u>\$ 243,003</u>	<u>\$ 302,286</u>	<u>\$ 109,188</u>	<u>\$ 4,134,66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656,990	\$ 561,597	\$ 28,153	\$ 212,981	\$ 261,747	\$ -	\$ 1,721,468	
處 分	-	( 4,157)	( 1,658)	( 15,194)	( 6,473)	-	-	( 27,482)	
折 舊	-	39,794	91,499	7,448	6,960	11,675	-	157,376	
匯兌調整數	-	-	( 457)	( 251)	( 617)	( 1,981)	-	( 3,30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92,627</u>	<u>\$ 650,981</u>	<u>\$ 20,156</u>	<u>\$ 212,851</u>	<u>\$ 271,441</u>	<u>\$ -</u>	<u>\$ 1,848,056</u>	
<u>淨 額</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613,399</u>	<u>\$ 962,129</u>	<u>\$ 509,929</u>	<u>\$ 30,970</u>	<u>\$ 30,152</u>	<u>\$ 30,845</u>	<u>\$ 109,188</u>	<u>\$ 2,286,612</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613,399		\$ 1,656,371	\$ 754,904	\$ 43,643	\$ 229,606	\$ 282,961	\$ 76,157	\$ 3,657,041
增 添	-		3,364	79,265	7,650	7,569	2,551	73,352	173,751
處 分	-	( 110)	( 14,658)	( 4,025)	( 4,908)	-	-	-	( 23,701)
重 分 類	-	-	-	8,386	-	5,115	16,166	( 86,568)	( 56,901)
匯兌調整數	-	-	-	1,236	422	1,016	3,009	703	6,38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13,399</u>		<u>\$ 1,659,625</u>	<u>\$ 829,133</u>	<u>\$ 47,690</u>	<u>\$ 238,398</u>	<u>\$ 304,687</u>	<u>\$ 63,644</u>	<u>\$ 3,756,57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617,286	\$ 511,691	\$ 25,836	\$ 207,809	\$ 245,918	\$ -	\$ 1,608,540
處 分	-	( 66)	( 14,532)	( 4,025)	( 4,707)	-	-	-	( 23,330)
折 舊	-	39,770	63,785	6,020	8,978	12,896	12,896	-	131,449
匯兌調整數	-	-	-	653	322	901	2,933	-	4,80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56,990</u>	<u>\$ 561,597</u>	<u>\$ 28,153</u>	<u>\$ 212,981</u>	<u>\$ 261,747</u>	<u>\$ -</u>	<u>\$ 1,721,468</u>
<u>淨 額</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613,399</u>		<u>\$ 1,002,635</u>	<u>\$ 267,536</u>	<u>\$ 19,537</u>	<u>\$ 25,417</u>	<u>\$ 42,940</u>	<u>\$ 63,644</u>	<u>\$ 2,035,108</u>

本銀行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10~50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2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權益改良	5~10年
雜項設備	5~15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85,234		\$ 230,608	\$ 315,842
增 添	-		289	289
處 分	-		( 966)	( 96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85,234</u>		<u>\$ 229,931</u>	<u>\$ 315,16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91,290	\$ 91,290
折 舊	-		5,529	5,529
處 分	-		( 577)	( 57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6,242</u>	<u>\$ 96,242</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85,234</u>		<u>\$ 133,689</u>	<u>\$ 218,923</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85,234		\$ 230,156		\$ 315,390
增 添	-		468		468
處 分	-		( 16)		( 1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5,234</u>		<u>\$ 230,608</u>		<u>\$ 315,84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85,773		\$ 85,773
折 舊	-		5,526		5,526
處 分	-		( 9)		( 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1,290</u>		<u>\$ 91,29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85,234</u>		<u>\$ 139,318</u>		<u>\$ 224,552</u>

本銀行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物，租賃期間1~5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房屋及建築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25至50年計提。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1年	\$ 14,154	\$ 14,154
第2年	13,821	14,154
第3年	-	13,821
第4年	-	-
第5年	-	-
	<u>\$ 27,975</u>	<u>\$ 42,129</u>

## 十八、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41,039	\$ 212,355
運輸設備	5,074	7,584
	<u>\$ 246,113</u>	<u>\$ 219,939</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8,250</u>	<u>\$ 91,52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07,539	\$ 107,153
機器設備	-	294
運輸設備	<u>2,510</u>	<u>2,510</u>
	<u>\$ 110,049</u>	<u>\$ 109,95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銀行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年及 113 年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251,621</u>	<u>\$ 226,28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35%~5.88%	1.35%~5.88%
機器設備	-	1.36%
運輸設備	1.85%~1.98%	1.85%~1.98%

#### (三) 重要承租活動

本銀行因租用行舍等而與他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租期至 119 年 9 月前陸續到期。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1,178 仟元及 31,492 仟元。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436</u>	<u>\$ 4,857</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48</u>	<u>\$ 15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2,359)</u>	<u>(\$ 123,035)</u>

#### 十九、無形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	<u>\$ 505,600</u>	<u>\$ 493,573</u>

本銀行無形資產之變動請參閱下表：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715,232
本期增添	112,872
重分類	41,444
本期處分	( 1,900)
淨兌換差額	( <u>2,946</u>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864,70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221,659
攤銷費用	141,957
本期處分	( 1,900)
淨兌換差額	( <u>2,614</u>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9,102</u>
<u>淨 額</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600</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482,276
本期增添	173,471
重分類	56,901
本期處分	( 1,607)
淨兌換差額	<u>4,191</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5,23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982,628
攤銷費用	236,903
本期處分	( 1,607)
淨兌換差額	<u>3,735</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221,659</u>
<u>淨 額</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93,573</u>

本銀行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電腦軟體

1~15年

## 二十、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484,511	\$ 588,447
預付費用	65,494	72,639
預付退休金	527	-
其他	141,405	137,541
	<u>\$ 691,937</u>	<u>\$ 798,627</u>

## 二一、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3,814,503	\$ 2,594,828
中華郵政轉存款	12,000,000	12,000,000
央行拆放	2,830,524	2,951,105
	<u>\$ 18,645,027</u>	<u>\$ 17,545,933</u>

## 二二、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8,353,526	\$ 4,493,725
公司債	3,396,464	1,539,639
金融債	3,150,120	5,268,075
	<u>\$ 14,900,110</u>	<u>\$ 11,301,439</u>
約定到期日	115年3月以前	114年3月以前
約定買回價格	\$ 9,645,658	\$ 8,550,761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約定到期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面額分別為 5,694,215 仟元及 3,056,435 仟元。

## 二三、應付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41,836	\$ 1,098,026
應付投資交割款	71,039	10,405
應付利息	1,330,716	1,527,200
應付費用	921,317	1,077,585
應付代收款	76,546	56,370
應付承購帳款	383,845	732,899
承兌匯票	331,727	358,898
其他	291,614	175,507
	<u>\$ 3,448,640</u>	<u>\$ 5,036,890</u>

#### 二四、存款及匯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2,170,048	\$ 1,993,065
活期存款	38,153,432	40,377,510
定期存款	238,393,078	242,334,777
儲蓄存款	23,892,327	24,177,419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33,784	14,693
	<u>\$ 302,642,669</u>	<u>\$ 308,897,464</u>

#### 二五、應付金融債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06年第一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1.97%，到期日116年9月5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000,000	\$ 2,000,000
106年第二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1.82%，到期日116年12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07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4.00%，無到期日，每年計息一次	700,000	700,000
107年第一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1.75%，到期日117年6月29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50,000	1,050,000
108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1.50%，到期日115年6月6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500,000	2,500,000
110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0.90%，到期日117年6月25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11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30%，到期日118年9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100,000	1,1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112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00%，到期日119年4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900,000	\$ 900,000
112年第二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20%，到期日119年9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700,000	700,000
113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30%，到期日120年3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1,500,000
113年第二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50%，到期日120年6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14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2.55%，到期日121年9月26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00,000	-
114年第一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2.70%，到期日124年9月26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u>1,010,000</u>	<u>-</u>
	<u>\$ 14,660,000</u>	<u>\$ 13,450,000</u>

#### 二六、其他金融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撥入放款基金	\$ 2,042,821	\$ 2,264,832
結構型商品本金	<u>12,803,363</u>	<u>8,961,432</u>
	<u>\$ 14,846,184</u>	<u>\$ 11,226,264</u>

撥入放款基金為行政院為促進金融市場經濟發展所成立之開發基金，由本銀行申請額度並委請中國輸出入銀行及台灣企銀擔任經理銀行撥貸額度供使用。

## 二七、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	\$ 4,315
保證責任準備	415,997	394,808
融資承諾準備	87,721	87,721
	<u>\$ 503,718</u>	<u>\$ 486,844</u>

本銀行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 二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銀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皆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銀行於114及11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74,411仟元及71,797仟元。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銀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銀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銀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6,597	\$ 141,7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7,124)	( 137,4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527)</u>	<u>\$ 4,315</u>

本銀行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6,407	(\$ 127,387)	\$ 29,020
服 務 成 本			
當 期 服 務 成 本	828	-	828
利 息 費 用 ( 收 入 )	<u>1,721</u>	( <u>1,427</u> )	<u>294</u>
認 列 於 損 益	<u>2,549</u>	( <u>1,427</u> )	<u>1,122</u>
再 衡 量 數			
計 畫 資 產 報 酬 ( 除 包 含 於 淨 利 息 之 金 額 外 )	-	( 11,485 )	( 11,485 )
精 算 損 ( 益 ) - 財 務 假 設 變 動	( 3,717 )	-	( 3,717 )
精 算 損 ( 益 ) - 經 驗 調 整	( <u>245</u> )	<u>-</u>	( <u>245</u> )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u>3,962</u> )	( <u>11,485</u> )	( <u>15,447</u> )
雇 主 提 撥	-	( 1,887 )	( 1,887 )
福 利 支 付	( 4,725 )	4,725	-
公 司 帳 上 支 付 數	( <u>8,493</u> )	<u>-</u>	( <u>8,493</u> )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1,776</u>	( <u>\$ 137,461</u> )	<u>\$ 4,315</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1,776	(\$ 137,461)	\$ 4,315
服 務 成 本			
當 期 服 務 成 本	813	-	813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及 清 償 損 失	19,849	-	19,849
利 息 費 用 ( 收 入 )	<u>2,127</u>	( <u>2,076</u> )	<u>51</u>
認 列 於 損 益	<u>22,789</u>	( <u>2,076</u> )	<u>20,713</u>
再 衡 量 數			
計 畫 資 產 報 酬 ( 除 包 含 於 淨 利 息 之 金 額 外 )	-	( 9,675 )	( 9,675 )
精 算 損 ( 益 ) - 財 務 假 設 變 動	1,156	-	1,156
精 算 損 ( 益 ) - 經 驗 調 整	<u>5,437</u>	<u>-</u>	<u>5,437</u>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u>6,593</u>	( <u>9,675</u> )	( <u>3,082</u> )
雇 主 提 撥	-	( 1,779 )	( 1,779 )
福 利 支 付	( 3,867 )	3,867	-
公 司 帳 上 支 付 數	( <u>20,694</u> )	<u>-</u>	( <u>20,694</u> )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6,597</u>	( <u>\$ 147,124</u> )	( <u>\$ 527</u> )

本銀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銀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銀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8%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2,298)	(\$ 2,397)
減少 0.25%	<u>\$ 2,357</u>	<u>\$ 2,46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2,289</u>	<u>\$ 2,391</u>
減少 0.25%	(\$ 2,243)	(\$ 2,3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816</u>	<u>\$ 1,83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4年	6.9年

## 二九、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存入保證金	\$ 162,446	\$ 299,431
預收款項	60,032	53,078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558,130	3,229
其他	<u>6,212</u>	<u>6,179</u>
	<u>\$ 786,820</u>	<u>\$ 361,917</u>

### 三十、權益

#### (一) 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0</u>	<u>3,50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普通股	<u>2,805,358</u>	<u>2,805,358</u>
特別股	<u>250,000</u>	<u>25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0,553,579</u>	<u>\$ 30,553,57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銀行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甲種記名式特別股 3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基準日為 107 年 11 月 29 日且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發行條件摘要說明如下：

1. 本特別股原年利率以定價基準日之五年期 IRS 利率 0.94375%+3.30625% (合計 4.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本特別股依英商路透社 (Reuters) (現為路孚特 Refinitiv) 113 年 5 月 28 日上午十一時五年期 IRS 「TAIFXIRS」與「COSMOS3」之算術平均數為 1.7665%，加計發行時之固定加碼利率 3.30625%，自 113 年 5 月 30 日起重設股息率為 5.07275%。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銀行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

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3.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5. 本銀行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甲種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6. 本銀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7. 本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已申請轉換為本銀行普通股之股數為 72,352 仟股。

本銀行於 113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提前收回全部甲種可轉換特別股，是項收回案業經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核准，減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0 月 17 日，本銀行已以 2,276,484 仟元收回甲種特別股 227,648 仟股，本銀行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銀行於 113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乙種可轉換特別股，發行股數為 2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12 元，發行總金額共計 3,000,000 仟元，是項增資案業經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9 月 25 日且於 113 年 10 月 29 日完成變更登記。發行條件摘要說明如下：

1. 本特別股年利率以定價基準日之五年期 IRS 利率  $1.7325\%+2.7675\%$  (合計 4.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新台幣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銀行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3.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乙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5. 本銀行發行之乙種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乙種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6. 本銀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乙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7. 本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註一）</u>		
股票發行溢價	\$ 500,000	\$ 500,000
庫藏股票交易	<u>10,746</u>	<u>10,746</u>
小計	<u>510,746</u>	<u>510,746</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13	1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 股利	3,671	3,261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註二)	\$ 56,258	\$ 50,550
小計	<u>59,942</u>	<u>53,821</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046	3,617
	<u>\$ 574,734</u>	<u>\$ 568,184</u>

註一：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二：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股權時，因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特別盈餘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買賣損失及違約損失準備提列	\$ 133,955	\$ 133,955
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提列	3,110	7,899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u>1,450,123</u>	<u>1,828,393</u>
	<u>\$ 1,587,188</u>	<u>\$ 1,970,247</u>

本銀行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函之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上述函令自 108 年 5 月 15 日廢止，及依金管會 108 年 5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自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權益之用，且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1. 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包括協助員工於部門間或集團間轉調之相關支出，以及員工退離職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付之退休、離職金。
2. 為因應金融科技或銀行業務發展需要，提升或培養員工職能所辦之教育訓練支出。

本銀行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減項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銀行已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如下：

本銀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年度未分配盈餘，該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優先分派特別股股息，再分派普通股股息及紅利（下合稱「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本銀行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

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前述所指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係本條第一項之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特別股股息及依法令規定當年度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前項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銀行已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修訂前規定如下：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即為年度未分派盈餘，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銀行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前述所指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係第一項之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及依法令規定當年度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

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前項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有關本銀行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銀行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銀行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 15%。

本銀行於 114 年 6 月 13 日及 113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42,611	\$ 738,432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383,059)	( 1,226,76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91,209	1,228,974
甲種特別股股息（註）	83,825	124,956
乙種特別股股息	36,147	-

註：本銀行於除息基準日 113 年 7 月 30 日尚未轉換之特別股共計 239,775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分派每股 0.425 元股息，共支付特別股股息 101,904 仟元。

本銀行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26,56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1,294,17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46,858
乙種特別股股息	135,000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41,303	\$ 109,4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 317,154)	528,1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	<u>59,550</u>	( <u>96,220</u> )
年底餘額	<u>\$ 283,699</u>	<u>\$ 541,303</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u>\$ 1,991,426</u> )	( <u>\$ 1,937,803</u> )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512,798	( 194,332)
權益工具	( 39,018)	69,017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 整	( <u>4,209</u> )	<u>4,61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469,571</u>	( <u>120,697</u> )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 至保留盈餘	<u>79,098</u>	<u>67,074</u>
年底餘額	( <u>\$ 442,757</u> )	( <u>\$ 1,991,426</u> )

(六) 庫藏股票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股數	9,357	17,522
本期增加	13,582	1,418
本期減少	-	( <u>9,583</u> )
年底股數	<u>22,939</u>	<u>9,357</u>

單位：仟股

本銀行於 113 年 2 月分別以每股 9.65 元及每股 5.90 元轉讓予員工 7,061 仟股及 2,522 仟股，因而減少庫藏股票成本 88,338 仟元。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5 日決議於 113 年 12 月 26 日至 114 年 2 月 25 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 114 年 2 月 25 日，本銀行已以 134,428 仟元買回庫藏股 13,582 仟股。

本銀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三一、利息淨收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息	\$ 8,791,944	\$ 9,568,878
投資有價證券息	1,884,419	1,995,450
存放及拆放同業息	312,746	580,830
承購帳款息	7,987	10,085
其他利息	<u>325,759</u>	<u>195,212</u>
小    計	<u>11,322,855</u>	<u>12,350,455</u>
利息費用		
存款息	7,084,237	8,490,69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息	415,643	472,469
應付金融債券息	277,277	265,192
央行及同業存款息	360,679	408,692
其他利息	<u>50,357</u>	<u>66,538</u>
小    計	<u>8,188,193</u>	<u>9,703,585</u>
合    計	<u>\$ 3,134,662</u>	<u>\$ 2,646,870</u>

### 三二、手續費淨收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手續費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 18,896	\$ 20,308
放款手續費收入	459,611	602,616
保證手續費收入	300,306	257,870
額度審理費收入	108,362	122,439
承兌手續費收入	1,483	2,049
承購帳款手續費收入	10,238	8,769
信託業務收入	43,503	73,728
保代業務手續費收入	45,871	31,084
其他手續費收入	<u>70,323</u>	<u>64,298</u>
小    計	<u>1,058,593</u>	<u>1,183,16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手續費費用		
匯費支出	\$ 2,260	\$ 2,431
保管手續費費用	11,522	7,940
跨行手續費費用	31,628	24,502
刷卡回饋手續費費用	40,504	20,022
其他手續費費用	<u>86,898</u>	<u>72,925</u>
小計	<u>172,812</u>	<u>127,820</u>
合計	<u>\$ 885,781</u>	<u>\$ 1,055,341</u>

三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已實現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12,250)	\$ 127,921
債券	335,082	272,303
衍生工具	<u>32,823</u>	<u>2,539,306</u>
	<u>355,655</u>	<u>2,939,530</u>
評價損益		
債券	5,363	( 3,149)
衍生工具	( 486,384)	1,355,282
其他	<u>( 2,108)</u>	<u>5,876</u>
	<u>( 483,129)</u>	<u>1,358,009</u>
利息收入	<u>440,169</u>	<u>463,873</u>
合計	<u>\$ 312,695</u>	<u>\$ 4,761,412</u>

三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已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 51,876	\$ 20,892
股利收入	<u>320,748</u>	<u>221,620</u>
合計	<u>\$ 372,624</u>	<u>\$ 242,512</u>

三五、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792,126	\$ 1,885,250
董事酬勞	71,192	87,868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勞健保費用	\$ 120,005	\$ 111,932
其他	49,286	68,820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94,743	72,541
退職金福利	<u>1,056</u>	<u>351</u>
合計	<u>\$ 2,128,408</u>	<u>\$ 2,226,762</u>

本銀行公司章程關於員工酬勞提撥比率之條文，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銀行於 114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章程，修訂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之分配金額佔比應不低於 20%。本銀行 114 及 113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1.50%	1.50%
董事酬勞	1.25%	1.30%

金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u>\$ 33,822</u>	<u>\$ 52,586</u>
董事酬勞	<u>\$ 28,185</u>	<u>\$ 45,574</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銀行於 114 年 5 月 2 日及 113 年 4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額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52,586</u>	<u>\$ 43,314</u>
董事酬勞	<u>\$ 45,574</u>	<u>\$ 43,314</u>

本銀行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銀行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三六、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162,905	\$ 136,97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41,957	236,90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110,049</u>	<u>109,957</u>
合 計	<u>\$ 414,911</u>	<u>\$ 483,835</u>

### 三七、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稅 捐	\$ 345,303	\$ 314,509
租 金	4,583	5,008
管 理 費	43,572	40,601
電腦作業及顧問費	433,408	426,444
交際費	37,478	34,009
勞務費	75,543	77,075
廣告費	77,333	75,673
郵電費	65,536	61,226
其 他	<u>328,215</u>	<u>210,935</u>
合 計	<u>\$ 1,410,971</u>	<u>\$ 1,245,480</u>

### 三八、所 得 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96,559	\$ 324,936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	20,751	52,2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162</u>	<u>19,278</u>
	<u>333,472</u>	<u>396,49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629</u>	<u>154,85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2,101</u>	<u>\$ 551,354</u>

本銀行 114 及 113 年度之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u>\$ 2,192,767</u>	<u>\$ 3,407,55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438,554	\$ 681,5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 分損益	( 18,554)	( 14,529)
免稅所得	( 94,982)	( 192,61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22	12,710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 繳納之所得稅可扣抵之稅 額	( 167,973)	( 178,2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751	52,284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352)	( 1,852)
海外所得稅	167,973	172,823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u>16,162</u>	<u>19,27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2,101</u>	<u>\$ 551,35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59,550)	\$ 96,2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 59,550)	\$ 96,220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 -	\$ 14,403	\$ -	\$ 14,403
備抵呆帳	<u>348,793</u>	<u>6,203</u>	<u>-</u>	<u>354,996</u>
	<u>\$ 348,793</u>	<u>\$ 20,606</u>	<u>\$ -</u>	<u>\$ 369,399</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 27,000	(\$ 27,000)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776,034	76,235	-	852,26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6,281</u>	<u>-</u>	<u>( 59,550)</u>	<u>56,731</u>
	<u>\$ 919,315</u>	<u>\$ 49,235</u>	<u>(\$ 59,550)</u>	<u>\$ 909,000</u>

####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 522	(\$ 522)	\$ -	\$ -
備抵呆帳	<u>359,553</u>	<u>( 10,760)</u>	<u>-</u>	<u>348,793</u>
	<u>\$ 360,075</u>	<u>(\$ 11,282)</u>	<u>\$ -</u>	<u>\$ 348,7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 -	\$ 27,000	\$ -	\$ 2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659,460	116,574	-	776,0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0,061</u>	<u>-</u>	<u>96,220</u>	<u>116,281</u>
	<u>\$ 679,521</u>	<u>\$ 143,574</u>	<u>\$ 96,220</u>	<u>\$ 919,315</u>

####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至 112 年度。

#### 三九、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61</u>	<u>\$ 1.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56</u>	<u>\$ 0.9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本期淨利</u>		
淨 利	\$ 1,830,666	\$ 2,856,199
減：已宣告之特別股股利	<u>119,972</u>	<u>101,904</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1,710,694</u>	<u>\$ 2,754,295</u>
<u>股數（仟股）</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股數	<u>2,783,649</u>	<u>2,759,37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537	6,488
可轉換特別股	<u>250,000</u>	<u>284,040</u>
	<u>255,537</u>	<u>290,52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股數	<u>3,039,186</u>	<u>3,049,906</u>

若本銀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四十、關係人交易事項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銀 行 之 關 係</u>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工銀科技顧問)	本銀行之子公司
IBT Holdings Corp. (IBTH)	本銀行之子公司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	本銀行之子公司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工銀柒創投)	本銀行之子公司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台駿)	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	本銀行係主要基金捐贈人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及子公司法人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其 他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存款 (帳列存款及匯款)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 利 率 (%)
<u>114年度</u>			
子 公 司	\$ 35,865	\$ 1,213	0.00~4.38
關 聯 企 業	6,369	145	0.50~0.71
其 他	<u>2,304,859</u>	<u>98,620</u>	0.00~10.00
	<u>\$ 2,347,093</u>	<u>\$ 99,978</u>	
<u>113年度</u>			
子 公 司	\$ 60,165	\$ 373	0.00~0.80
關 聯 企 業	7,880	132	0.71~0.80
其 他	<u>3,578,221</u>	<u>155,191</u>	0.00~8.80
	<u>\$ 3,646,266</u>	<u>\$ 155,696</u>	

2. 放 款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年 利 率 (%)
<u>114年度</u>				
其 他	<u>\$ 113,831</u>	<u>\$ 98,064</u>	<u>\$ 2,244</u>	1.90~2.55
<u>113年度</u>				
關 聯 企 業	\$ 41,940	\$ -	\$ 32	2.56
其 他	<u>114,640</u>	<u>89,628</u>	<u>1,789</u>	1.90~2.65
	<u>\$ 156,580</u>	<u>\$ 89,628</u>	<u>\$ 1,821</u>	

114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1)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17	<u>\$ 15,513</u>	<u>\$ 13,229</u>	<u>\$ 13,229</u>	<u>\$ -</u>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5	<u>\$ 98,318</u>	<u>\$ 84,835</u>	<u>\$ 84,835</u>	<u>\$ -</u>	不動產	無

113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1)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17	<u>\$ 15,281</u>	<u>\$ 14,160</u>	<u>\$ 14,160</u>	<u>\$ -</u>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3	<u>\$ 99,359</u>	<u>\$ 75,468</u>	<u>\$ 75,468</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u>\$ 41,940</u>	<u>\$ -</u>	<u>\$ -</u>	<u>\$ -</u>	不動產	無

註 1：係各類別放款每日總計之最高餘額。

3. 手續費收入（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其他	<u>\$ 7</u>	<u>\$ 95</u>

手續費收入係本銀行提供簽證及保管業務或基金申購所收取之收入。

4. 其他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其他	<u>\$ 16,662</u>	<u>\$ 14,500</u>

其他費用係本銀行之捐贈。

5. 租金及其他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子公司	<u>\$ 14,020</u>	<u>\$ 14,020</u>

上列收入係本銀行提供部分辦公場所及設備而與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及管理服務契約所收取之收入。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及113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80,687	\$ 239,505
退職後福利	2,864	2,990
股份基礎給付	-	4,157
	<u>\$ 183,551</u>	<u>\$ 246,65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同意或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

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在限額內享有利率優惠外，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銀行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者，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 四一、質押之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1,551	\$ 6,001,3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60,276	10,166,0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205	-
	<u>\$ 15,872,032</u>	<u>\$ 16,167,368</u>

質押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可轉讓定期存單，主要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作為日間透支、外幣匯款及外幣拆款業務之擔保，質權設定予金融同業及中央銀行，日間透支之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質押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政府公債，主要為信託賠償準備、債券交割結算準備、營業保證金與國庫保管品提存，另為承作外幣匯款及外幣拆款業務，故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質權設定予金融同業及中央銀行；質押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政府公債，主要為國庫保管品提存與提繳營業保證金。

#### 四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辦公室裝潢工程及電腦系統軟體合約		
合約價格	\$ 196,144	\$ 151,995
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之已支付金額	109,188	63,644

四三、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682,698	951,872
金融資產	3,395,056	3,688,407
應收款項	157	33
預付款項	1,904	1,292
不動產	8,143,198	7,776,905
無形資產	52,813	52,813
結構型商品	260,109	33,676
其他資產	182	310
信託資產總額	<u>\$12,536,217</u>	<u>\$12,505,408</u>
信託負債及資本		
應付款項	\$ 969	\$ 654
預收款項	1,085	2,287
應付稅捐	4,006	4,059
存入保證金	18,728	20,095
其他負債	865	935
信託資本	12,036,902	12,033,628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473,662	443,750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12,536,217</u>	<u>\$12,505,408</u>

信託帳損益表

114 及 113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7,176	\$ 13,105
租金收入	113,359	113,253
其他收入	-	5
	<u>120,535</u>	<u>126,363</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	( 4,935)
手續費	-	( 5,659)
稅捐	( 18,200)	( 14,107)
其他費用	( 13,995)	( 16,677)
所得稅費用	( 514)	( 1,082)
	<u>( 32,709)</u>	<u>( 42,460)</u>
	<u>\$ 87,826</u>	<u>\$ 83,903</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682,698	951,872
股票	19,300	259,555
基金	2,114,330	2,156,156
債券	1,261,426	1,272,696
土地	7,394,404	6,926,505
房屋及建築物	748,794	850,400
地上權	52,813	52,813
應收款項	157	33
預付款項	1,904	1,292
結構型商品	260,109	33,676
其他	182	310
	<u>\$ 12,536,217</u>	<u>\$ 12,505,408</u>

#### 四四、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本銀行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26,703,670	\$ 26,684,937	\$ 23,765,497	\$ 23,279,895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4,660,000	14,700,412	13,450,000	13,514,207

#####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 26,684,937	\$ 12,593,702	\$ 14,091,235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4,700,412	-	14,700,412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 23,279,895	\$ 9,889,371	\$ 13,390,524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3,514,207	-	13,514,207	-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4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b>非衍生金融工具</b>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8,420,431	\$ -	\$ 8,420,431	\$ -
債券投資	996,107	-	996,107	-
混合金融資產	344,004	-	344,004	-
可轉讓定存單	13,501,750	-	13,501,75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650,935	649,154	-	1,781
票券投資	2,147,443	-	2,147,443	-
債券投資	42,709,890	16,553,346	26,156,544	-
可轉讓定存單	14,834,346	-	14,834,346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92,456	29,819	1,262,637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665,370	-	665,370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b>非衍生金融工具</b>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11,231,794	\$ -	\$ 11,231,794	\$ -
債券投資	3,011,021	-	3,011,021	-
混合金融資產	72,379	-	72,379	-
可轉讓定存單	17,216,364	-	17,216,36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1,699	-	-	1,699
票券投資	2,753,669	-	2,753,669	-
債券投資	47,364,408	16,855,821	30,508,587	-
可轉讓定存單	19,383,077	-	19,383,077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087,569	20,615	2,066,954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340,836	-	1,340,836	-

2. 本銀行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如下：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1) 市價評價法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 A. 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 B. 每日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 C. 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 D. 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2) 模型評價法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為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本銀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所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銀行可取得者。

本銀行係以彭博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 Murex 資訊系統自彭博報價系統擷取所需之係數，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另衍生工具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則採用市場上常用之選擇權評價模型（如：BLACK-SCHOLES model）計算公允價值。

- A.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a) 在市場交

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B.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C.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1,699	\$ 1,6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82	82
年底餘額	\$ -	\$ 1,781	\$ 1,781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35,245	\$ 35,24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1,172	101,172
處分／結清	-	( 134,718)	( 134,718)
年底餘額	\$ -	\$ 1,699	\$ 1,699

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有資產中，其包含於損益中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未實現損益皆為 0 仟元。

4. 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間之移轉

本銀行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間無重大移轉。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銀行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屬第 3 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以重複性為基礎 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1,781	資產法	流動性暨控制性 折減比例	10%	流動性暨控制性折減 比例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以重複性為基礎 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1,699	資產法	流動性暨控制性 折減比例	10%	流動性暨控制性折減 比例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6.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銀行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中，無公開市場報價之證券係採用評價模型，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則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模型。若交易對手報價上下變動或折現之利率曲線上下平移 10% 或 1BP，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期及去年同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4 年度

項 目	向上或向 下 變 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 期 損 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10%	\$ -	\$ -	\$ 178	(\$ 178)

113 年度

項 目	向上或向 下 變 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 期 損 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10%	\$ -	\$ -	\$ 170	(\$ 170)

(三)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銀行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銀行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銀行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銀行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4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 類 別</u>	<u>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價 值</u>	<u>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債券	\$ 7,666,559	\$ 7,274,6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		
— 附買回債券	8,155,648	7,625,442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債券	\$ 6,156,840	\$ 5,756,6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		
－附買回債券	6,267,619	5,544,817

(四)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銀行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1,292,456	\$ -	\$ 1,292,456	(\$ 162,294)	(\$ 160,478)	\$ 969,684
附賣回協議	10,952,720	-	10,952,720	(10,952,720)	-	-
總計	\$ 12,245,176	\$ -	\$ 12,245,176	(\$ 11,115,014)	(\$ 160,478)	\$ 969,684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註)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665,370	\$ -	\$ 665,370	(\$ 162,294)	(\$ 208,954)	\$ 294,122
附買回協議	14,900,110	-	14,900,110	(14,900,110)	-	-
總計	\$ 15,565,480	\$ -	\$ 15,565,480	(\$ 15,062,404)	(\$ 208,954)	\$ 294,122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2,087,569	\$ -	\$ 2,087,569	(\$ 542,558)	(\$ 284,846)	\$ 1,260,165
附賣回協議	5,976,328	-	5,976,328	(5,976,328)	-	-
總計	\$ 8,063,897	\$ -	\$ 8,063,897	(\$ 6,518,886)	(\$ 284,846)	\$ 1,260,165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之 資產總額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1,340,836	\$ -	\$ -	\$ 1,340,836	(\$ 542,558)	(\$ 306,791)	\$ 491,487
附買回協議	11,301,439	-	-	11,301,439	(11,301,439)	-	-
總計	\$ 12,642,275	\$ -	\$ -	\$ 12,642,275	(\$ 11,843,997)	(\$ 306,791)	\$ 491,487

註：包含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 四五、財務風險管理

##### (一) 概述

本銀行針對潛在之預期或非預期風險，建立全體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配置資源與提昇競爭力，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暨遵循主管機關監理法規以達到巴塞爾委員會之國際標準。

#####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銀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以董事會為最高管理階層，下設置有稽核處、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亦授權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委員包括經董事會指派具風險管理或財務業務專長之董事至少兩名、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指定之高階主管，負責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機制暨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監督各風險之風險管理及檢討執行成效，以及審議新種業務申請或開辦之風險管理機制；總經理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評估小組會，並由權責單位定期召開會議，各審議其相關風險提案。風險管理部則負責建立全行性風險管理機制，督導並監控全行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 (三)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銀行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訂有相關規定作為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之原則性規定，以建立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在維持適足資本下，穩健管理本銀行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 (2) 信用風險管理目標：透過適宜之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落實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以使潛在財務損失降至最低，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健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流程，強化資訊整合、分析及預警效度，發揮授信管理與監控功能，以確保符合法令規定、集團標準，俾以維護高信用標準與資產品質。
- (3)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本銀行風險管理制度，確保本銀行之健全經營與發展，作為業務風險管理及執行遵守之依據，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範，訂定本銀行之「風險管理政策」；在本銀行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
- (4)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

### A. 風險辨識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始於辨識現有及潛在之風險，包含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資產負債表外所涵括之所有交易，隨著金融創新，新種授信業務日趨複雜，業務主管單位於承做現有、新種業務前，須充分了解複雜的業務中所涉及的信用風險，再行承作業務；或由授信案件或交易中，辨識任何具有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 B. 風險衡量

- a. 建立風險評等表（Risk Rating Scale）機制，作為本銀行管理全行資產組合之重要工具。

風險評等是對授信及投資戶的風險可信度指標，用以量化授信及投資戶未來一年內不會（能）行使債務承諾或出現營運重大困難的可能機率。本銀行風險評等需於個別授信及投資戶批覆時即確實評分，隨授信或投資戶信用狀況不斷改變，因應其信用變動調整風險評等。

- b. 資產組合管理 (Portfolio Management)，其目標有三：
  - (a) 建構且監控全行的授信資產組合以確保在可容忍的風險範圍內。
  - (b) 將「集中風險」加以限額管理 (Concentration Limit)，亦即避免風險過於集中，以達到風險分散之目的。
  - (c) 達成最適盈餘目標。

#### C. 風險溝通

- a. 對內陳報：風險管理單位應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報告機制，定期編製各種業務統計報表與風險管理報告，並陳報管理階層正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資訊，以確保超限與例外狀況能即時陳報，並作為其決策之參考。上述之溝通內容包括：資產品質、資產組合狀況、評等分級狀況、各式例外報告等。
- b. 對外揭露：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與市場紀律原則，各信用風險管理單位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銀行信用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信用風險管理制度、應計提資本等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 D. 風險監控

- a. 本銀行建立監控制度對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變化加以評估，俾及時發現問題資產或交易，即刻採取行動，以因應可能發生違約之情事。

- b. 除監控個別信用風險外，亦對授信資產組合進行監控管理。
- c. 建立嚴謹之徵信流程、授信準則及貸後管理，項目包括應考量之授信因素、對新授信與授信轉期、已承作授信之定期覆審以及徵授信紀錄之保存，同時應注意授信資產組合中各類貸款所佔比例。
- d. 建立限額管理制度，以避免國家、產業別、同一集團及同一關係人等之信用風險過度集中。
- e. 建立擔保品管理制度，以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

### 3.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董事會為本銀行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核准及檢討本銀行的信用風險策略與重大的信用風險政策，並核定全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重要信用風險管理規章。該策略反應本銀行可以承受之風險程度及在各種信用風險下本銀行所期望達成之獲利水準。
- (2) 審計委員會：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審核募集及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及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本銀行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3) 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年度風險胃納、限額及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暨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監督檢討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資訊安全、洗錢防制（AML）、個人資料保護、氣候暨自然及緊急事件等各項風險之管理，健全本銀行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全行風險管理程序有效執行。

- (4)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會議，統合掌理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利率敏感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資本適足管理及檢討資產負債之配置等有關之重大議題與方針、政策之訂定。
  - (5) 授信評估小組會：評估審議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轉陳之授信案件，通過後仍應依權限層級提報審議。
  - (6) 授信資產品質評估會：負責檢討授信資產品質現況並決定應採取之策略及行動方針，並評估授信資產可能遭受之損失，檢討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適足。
  - (7) 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 BASEL 信用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及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及規劃建置信用風險衡量監控工具。
  - (8) 企金授信管理部：掌理企業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授信審查規範擬定、契據書表之研議與增修、授信契據及擔保品額度控管放行等相關事項。
  - (9) 個金授信管理部：掌理個人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及備抵呆帳提列、損失評估與貸放後管理等相關事項。
4.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對隱含於所有商品與業務活動之信用風險，及推出新商品及從事新種業務之前，均有妥善之風險措施及控管，並經董事會或適當的委員會同意。

信用風險衡量及控管程序包含徵信審查、評等評分、額度控管、貸後管理及催收作業等流程，風險管理單位除確實執行前述作業流程外，亦定期提供各類信用風險及資產品質分析報告為管理指標；此外對於國家、集團、產業、同一關係人及關係企業風險，亦積極控管並定期將監控結果陳報董事會以掌握各面向之暴險狀況。

為瞭解經濟景氣及金融環境發生變化時之風險承擔能力及對資本適足性之影響，本銀行依金管會「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

試作業指引」等規定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為信用風險管理重要依據，並藉以持續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授信政策及信用評估程序之內容。

5.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主要運用以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1)由交易對手或第三人提供之擔保品，(2)資產負債表內淨額結算：如以交易對手在融資銀行的存款，進行抵減（on-balance sheet netting），(3)第三人之保證。

信用風險抵減工具雖可以降低或移轉信用風險，但其亦可能會同時增加其他殘餘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市場風險等。本銀行採取必要之嚴格程序以控制上述風險，如訂定政策、研擬作業程序、進行信用審查及評價、系統建置及合約之控管等。

本銀行已訂立擔保品管理相關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進行全行各項擔保品資料之確認。為採複雜法之風險抵減，已完成擔保品沖抵所需之資料欄位蒐集與分析，連結徵授信系統及擔保品管理系統資訊，建置資本計提計算平台。

6. 本銀行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銀行帳列各種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另就本銀行所持有之各種表外金融工具，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訂約金額	\$ 33,757,126	\$ 32,396,611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33,757,126	32,396,611
約定融資	64,954,985	61,851,748

## 7. 本銀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銀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就授信業務（包括放款承諾、保證及承做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業務）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銀行授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本金餘額如下（僅列示前三大者）：

### (1) 產業別

產業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私人	\$ 66,833,489	28	\$ 57,347,888	25
金融保險業	62,503,599	26	63,168,483	28
不動產業	37,604,074	16	37,032,733	16

### (2) 對象別

對象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169,252,309	72	\$ 171,683,902	75
自然人	66,833,489	28	57,347,888	25

### (3) 地區別

地區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國內	\$ 164,059,156	69	\$ 153,878,702	67
其他亞洲地區	42,855,183	18	48,642,881	21
美洲	16,838,996	7	19,295,714	8

## 8. 本銀行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銀行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銀行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本銀行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 (1)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銀行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授信客戶之授信資產逾期天數、徵信結果、其他金融機構公告債信不良債權協商及重整等資訊以判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銀行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銀行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或參照聯徵中心提供之全體同業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

濟資訊（如經濟成長率及失業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分別以漸進式單因子模型（ASRF）方式計算。

本銀行依照攤還方式推估各期帳上金額，並考慮可能存活機率以計算每期 EAD 方式評估放款違約暴險額。另本銀行於估計放款承諾之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則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信用風險標準法與槓桿比率」中對於信用轉換係數（CCF）監理值之規範，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暴險額。

本銀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逾期天數 90 天以上或聯徵授信異常等因素之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銀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及信用減損。

本銀行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銀行訂有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 (2) 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銀行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銀行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違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本銀行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正常	\$ 86,988,437	\$ 94,844,622
異常	99,595	-
違約	-	-

關於本銀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 114 年度

	信用等級	異常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總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28,009	\$ -	\$ 28,009
信用等級變動			
正常轉為異常	( 203 )	203	-
購入新債務工具	8,111	-	8,111
除列	( 12,438 )	-	( 12,438 )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 1,322 )	1,637	315
匯率及其他變動	( 363 )	3	( 360 )
114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 21,794	\$ 1,843	\$ 23,637

113 年度

	<u>信 用 等 級</u> <u>正 常</u> (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4,252
購 入 新 債 務 工 具	8,437
除 列	( 6,391)
模 型 / 風 險 參 數 改 變	1,128
匯 率 及 其 他 變 動	<u>58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備 抵 損 失	<u>\$ 28,009</u>

除上述之外，本銀行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14年12月31日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 列 之 減 損	總 計
應收款項	\$ 2,451,810	\$ 62,289	\$ 63,357	\$ -	\$ 2,577,456
備抵減損	( 2,843)	( 606)	( 8,710)	-	( 12,159)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8,928)	( 8,928)
淨 額	<u>\$ 2,448,967</u>	<u>\$ 61,683</u>	<u>\$ 54,647</u>	<u>(\$ 8,928)</u>	<u>\$ 2,556,369</u>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 列 之 減 損	總 計
貼現及放款	\$ 208,284,330	\$ 24,624,955	\$ 3,176,513	\$ -	\$ 236,085,798
備抵減損	( 495,397)	( 400,700)	( 385,845)	-	( 1,281,94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791,620)	( 1,791,620)
淨 額	<u>\$ 207,788,933</u>	<u>\$ 24,224,255</u>	<u>\$ 2,790,668</u>	<u>(\$ 1,791,620)</u>	<u>\$ 233,012,236</u>

113年12月31日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 列 之 減 損	總 計
應收款項	\$ 2,763,753	\$ 180,427	\$ 37,777	\$ -	\$ 2,981,957
備抵減損	( 2,727)	( 1,837)	( 7,579)	-	( 12,14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2,174)	( 12,174)
淨 額	<u>\$ 2,761,026</u>	<u>\$ 178,590</u>	<u>\$ 30,198</u>	<u>(\$ 12,174)</u>	<u>\$ 2,957,640</u>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款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 列 之 減 損	總 計
貼現及放款	\$ 208,374,616	\$ 17,448,710	\$ 3,208,464	\$ -	\$ 229,031,790
備抵減損	( 451,667)	( 196,374)	( 318,104)	-	( 966,14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 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2,039,478)	( 2,039,478)
淨 額	<u>\$ 207,922,949</u>	<u>\$ 17,252,336</u>	<u>\$ 2,890,360</u>	<u>(\$ 2,039,478)</u>	<u>\$ 226,026,167</u>

(2)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14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0,380,436	\$ 26,707,596	\$ 87,088,032
備抵損失	( 19,711)	( 3,926)	( 23,637)
攤銷後成本	60,360,725	\$ 26,703,670	87,064,395
公允價值調整	( 669,046)		( 669,046)
	<u>\$ 59,691,679</u>		<u>\$ 86,395,34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71,074,035	\$ 23,770,587	\$ 94,844,622
備抵損失	( 22,919)	( 5,090)	( 28,009)
攤銷後成本	71,051,116	\$ 23,765,497	94,816,613
公允價值調整	( 1,549,962)		( 1,549,962)
	<u>\$ 69,501,154</u>		<u>\$ 93,266,651</u>

本銀行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無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是指本銀行隨時得將資產變現、獲得融資或持有足夠的資金以因應所有到期負債的償還要求，包括活期存款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諾。因此，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銀行整體調度不當或失靈，無法依約履行債務的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1) 流動性風險管理流程應能充分辨識、有效衡量、持續監視及適當控制本銀行之流動性風險，確保銀行無論在正常經營環境中或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

- (2) 應進行流動性資產之管理，以使本銀行備有足以應付流動性風險之可即時變現資產。
- (3) 資金管理應定期檢視資產負債結構，進行適當的資產負債配置，且應兼顧資產的變現性和融資來源的穩定性來規劃資金來源組合，以確保本銀行資金流動性無虞。
- (4) 應建置適當的資訊系統以衡量、監控及報告流動性風險。
- (5)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所建置的衡量系統／模型應涵蓋所有影響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的重要因素（包含將引進之新產品或業務），以協助銀行能夠評估及監督在正常以及壓力情況下的資金流動性風險。
- (6) 應透過預警工具持續監控及陳報流動性風險概況，並設定有助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限額，各項流動性風險限額的訂立應考量本銀行經營策略、業務特性及風險偏好等因素。
- (7) 除了監控本身在正常業務情況下的資金淨額需求外，亦應定期進行壓力測試評估在各項假設情況下之資金流動狀況，確保銀行具備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承受壓力情境，並據以檢視評估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及限額之合理性。
- (8) 擬定適當之行動計劃以因應流動性危機的產生，且應定期檢視以確保行動計劃符合銀行之經營環境及狀況，並能持續發揮其作用。

本銀行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35.27% 及 45.40%。

3. 按財務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超過 1 個月 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6,645,027	\$ -	\$ -	\$ 9,000,000	\$ 3,000,000	\$ 18,645,02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876,251	1,638,215	557,550	207,563	3,669,502	14,949,081
應付款項	938,937	530,975	718,588	1,206,785	16,709	3,411,994
存款及匯款	82,189,502	72,283,985	40,366,209	51,613,695	56,189,278	302,642,669
應付金融債券	-	-	2,500,000	700,000	11,460,000	14,660,000
租賃負債	9,685	19,763	29,391	51,213	151,743	261,795
其他金融負債	632,396	548,921	144,372	193,257	13,327,238	14,846,184
合計	<u>\$ 99,291,798</u>	<u>\$ 75,021,859</u>	<u>\$ 44,316,110</u>	<u>\$ 62,972,513</u>	<u>\$ 87,814,470</u>	<u>\$ 369,416,750</u>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545,933	\$ -	\$ -	\$ 3,000,000	\$ 9,000,000	\$ 17,545,93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720,116	2,993,827	-	121,286	2,535,862	11,371,091
應付款項	1,890,971	710,344	1,094,211	1,270,900	27,974	4,994,400
存款及匯款	75,074,476	92,590,234	34,418,904	59,101,358	47,712,492	308,897,464
應付金融債券	-	-	-	700,000	12,750,000	13,450,000
租賃負債	9,691	19,494	27,058	40,691	137,223	234,157
其他金融負債	109,999	22,953	145,557	182,088	10,765,667	11,226,264
合 計	<u>\$ 88,351,186</u>	<u>\$ 96,336,852</u>	<u>\$ 35,685,730</u>	<u>\$ 64,416,323</u>	<u>\$ 82,929,218</u>	<u>\$ 367,719,309</u>

4. 本銀行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	\$ 4,409	\$ 18,311	\$ 6,234	\$ 4,501	\$ -	\$ 33,455
外匯換匯	247,606	74,852	13,725	40,187	-	376,370
賣出外匯選擇權	20,309	11,107	10,906	5,392	-	47,714
小 計	272,324	104,270	30,865	50,080	-	457,539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79	-	2,376	2,593	202,783	207,831
合 計	<u>\$ 272,403</u>	<u>\$ 104,270</u>	<u>\$ 33,241</u>	<u>\$ 52,673</u>	<u>\$ 202,783</u>	<u>\$ 665,370</u>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	\$ 148,391	\$ 1,226	\$ 13,830	\$ 10,994	\$ -	\$ 174,441
外匯換匯	510,634	121,014	47,229	106,197	-	785,074
賣出外匯選擇權	2,951	5,346	4,512	44,108	-	56,917
小 計	661,976	127,586	65,571	161,299	-	1,016,432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163	95	104	1,174	322,868	324,404
合 計	<u>\$ 662,139</u>	<u>\$ 127,681</u>	<u>\$ 65,675</u>	<u>\$ 162,473</u>	<u>\$ 322,868</u>	<u>\$ 1,340,836</u>

5. 本銀行亦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4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333,930	\$ 1,260,399	\$ 84,659	\$ -	\$ -	\$ 1,678,988
各類保證款項	19,667,651	6,923,959	1,512,471	792,899	3,181,158	32,078,138
約定融資額度	5,397,759	10,795,518	16,193,278	32,386,556	181,874	64,954,985
合 計	<u>\$ 25,399,340</u>	<u>\$ 18,979,876</u>	<u>\$ 17,790,408</u>	<u>\$ 33,179,455</u>	<u>\$ 3,363,032</u>	<u>\$ 98,712,111</u>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644,762	\$ 1,339,699	\$ 118,044	\$ -	\$ -	\$ 2,102,505
各類保證款項	23,596,560	2,912,103	1,578,238	815,896	1,391,309	30,294,106
約定融資額度	5,139,880	10,279,761	15,419,641	30,839,281	173,185	61,851,748
合 計	<u>\$ 29,381,202</u>	<u>\$ 14,531,563</u>	<u>\$ 17,115,923</u>	<u>\$ 31,655,177</u>	<u>\$ 1,564,494</u>	<u>\$ 94,248,359</u>

## (五) 市場風險

###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等）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對於市場風險採取積極面對與嚴格管理之態度。

交易業務為本銀行重要獲利來源之一，係透過正確掌握市場風險因子（股價、匯率及利率等）之波動而獲利。市場風險因子波動度愈大，隱含之獲利機會越大。本銀行於編製交易業務年度預算目標時，係參酌本銀行及同業之總體經濟及產業分析，經總經理、交易部門及負責市場風險管理部門充分討論後訂定，再併同年損失限額及產品部位限額之規劃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後，陳報董事會核定。避免訂出過高而不切實際的目標，使交易員在操作上過於冒險。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交易紀律之風氣，將市場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 3.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董事會：為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業務市場風險控管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市場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2)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市場風險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各項市場風險額度控管情形及市場風險相關事宜。

(3) 風險管理部：為負責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市場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市場風險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 4.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銀行依據股權、利率及匯率三大類產品及其風險屬性訂有管理辦法及要點，明確規範風險管理指標、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通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等控管程序。

本銀行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個別交易業務除訂有部位及停損限額外，另訂定 VaR 限額、MAT 限額、20 日均量流動性限額及 FS 敏感度限額等輔助控管，以強化市場風險控管架構。

本銀行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建立金融產品風險評價模型，在債票券、外匯、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皆訂有停損、部位及風險值等控管指標，並隨時量化監控股市、匯率及利率波動所引起之可能損失。

#### 5. 市場風險之風險值

本銀行採用風險值 (Value at Risk) 評估交易簿產品，如匯率金融工具、台幣利率產品及交易資產上市櫃股票之市場風險。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銀行採變異數及共變異係數法 (variance-covariance) 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為 99%，匯率及股權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1 年，利率及信用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3 年。下表係顯示本銀行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根據信賴區間，以 1 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假設不利的利率、匯率或股價變動可以涵蓋 1 天中市場可能波動。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風險值在 100 天中有 1 天可能會由於利率、匯率或股價之變動而超過表列

金額。年平均値、最高値及最低値金額係基於每日之風險値計算而得。本銀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値小於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値、匯率風險値及價格風險値之加總。

市場風險類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年平均値	最高値	最低値	年平均値	最高値	最低値
匯率風險	\$ 4,281	\$ 19,871	\$ 197	\$ 4,340	\$ 20,543	\$ 268
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6,383	14,382	453	1,229	3,134	198
股價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2,110	5,549	-	16,500	35,439	-

## 6.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銀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785,382	31.4503	\$ 56,150,732
日幣	11,304,012	0.2007	2,268,489
港幣	10,382,458	4.0405	41,949,802
歐元	23,648	36.8810	872,166
英鎊	44,359	42.2892	1,875,887
澳幣	466,913	21.0189	9,813,978
人民幣	1,166,397	4.5025/ 4.5008	5,249,71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237,735	31.4503	7,486,553
人民幣	270,302	4.5025	1,217,0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961,684	31.4503	93,145,769
日幣	5,276,033	0.2007	1,058,794
港幣	6,782,443	4.0405	27,404,122
歐元	7,539	36.8810	278,032
英鎊	20,430	42.2892	863,972
澳幣	182,660	21.0189	3,839,305
人民幣	524,358	4.5008	2,360,026

11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59,407		32.7901	\$	51,133,042	
日 幣		13,087,472		0.2098		2,745,511	
港 幣		10,849,505		4.2231		45,818,438	
歐 元		26,428		34.1186		901,672	
澳 幣		494,853		20.3802		10,085,227	
人 民 幣		840,783		4.4917/ 4.4748		3,762,33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22,840		32.7901		7,316,670	
人 民 幣		264,344		4.4917		1,187,35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018,187		32.7901		98,966,530	
日 幣		20,071,376		0.2098		4,210,605	
港 幣		6,667,504		4.2231		28,157,469	
歐 元		11,939		34.1186		407,344	
澳 幣		198,515		20.3802		4,045,785	
人 民 幣		701,552		4.4748		3,139,300	

#### (六) 銀行簿利率風險

##### 1. 銀行簿利率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非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利率變動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 2.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本銀行對於銀行簿利率風險亦採取積極面對、嚴格管理之態度。希望能於流動性無虞條件下，追求盈餘之穩定與成長。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投資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投資紀律之風氣，將銀行簿利率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 3.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為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投資業務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銀行簿利率風險相關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之額度控管情形及利率壓力測試結果。
- (3) 風險管理部：為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 4. 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管理部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除訂有「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外，另訂定「FS 敏感度限額」、「Duration 限額」、「個別投資標的警示限額」及「個別投資標的停止買入限額」輔助控管；此外，還訂有「盈餘觀點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1 bp」及「第一類資本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25bps、50bps、75bps、100bps」，以強化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架構。

此外，本銀行並對銀行簿部位每季進行定量及特殊情境之壓力測試，評估對本銀行損益之影響，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檢討。

風險管理部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 (七) 氣候風險

### 1. 氣候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由於各種經濟活動持續排放溫室氣體，導致地球暖化產生極端氣候，形成氣候風險。氣候風險主要區分為：為達成低碳經濟目標，將面臨外部政策和法規、技術轉型、市場偏好及聲譽等影響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或極端氣候所造成衝擊之實體風險。

### 2. 氣候風險管理策略及管理原則

本銀行已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指標，確保執行有效性及面對不同氣候情境之韌性，並於每年針對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進行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風險對業務及財務之影響。

## 四六、資本管理

### (一) 資本適足性維持策略

本銀行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各年度最低資本比率；槓桿比率須符合主管機關衡量基礎。前述比率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二) 資本評估程序

定期對各項資本比率及槓桿比率進行計算、分析、監控及報告，每年分配各業務之資本適足率目標並定期追蹤目標達成率，於各項資本比率或槓桿比率有惡化之情形時採取因應措施。

## (三)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14年12月31日		
			本銀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34,654,079	\$ 34,654,079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2,634,881	2,634,881	
	自有資本		37,288,960	37,288,96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38,992,445	238,992,445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0,594,222	10,594,222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5,755,375	15,755,375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65,342,042	265,342,042
	資本適足率			14.05%	14.05%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06%	13.06%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06%	13.06%	
槓桿比率			7.79%	7.79%	

分析項目		年 度	113年12月31日		
			本銀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32,788,633	\$ 32,788,633	
	其他第一類資本		211,813	211,813	
	第二類資本		4,069,316	4,069,316	
	自有資本		37,069,762	37,069,762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49,059,674	249,059,674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2,857,263	12,857,26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8,814,588	8,814,58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70,731,525	270,731,525
	資本適足率			13.69%	13.69%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11%	12.11%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19%	12.19%	
槓桿比率			7.57%	7.57%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本身及其合併後資本適足率分別不得低於 10.5%、第一類資本比率不得低於 8.5%、普通股權益比率不得低於 7.0%；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四七、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等行業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相關資訊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二。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114年12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 (無線電信業)	\$ 8,919,141	20.17
2	B 集團 (其他金屬加工用機械設備製造業)	4,802,764	10.86
3	C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3,723,389	8.42
4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486,091	7.88
5	E 集團 (其他住宿業)	3,272,765	7.40
6	F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輔助業)	3,267,884	7.39
7	G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3,137,939	7.10
8	H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3,124,000	7.07
9	I 集團 (不動產經紀業)	2,673,246	6.05
10	J 集團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2,511,154	5.68

113年12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 (無線電信業)	\$ 9,177,308	21.44
2	K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575,000	8.35
3	D 集團 (建物完工裝修工程業)	3,264,197	7.63
4	G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3,234,608	7.56
5	J 集團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2,674,809	6.25
6	C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2,626,218	6.14
7	F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500,000	5.84
8	L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260,300	5.28
9	H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2,109,380	4.93
10	M 集團 (其他控股業)	2,057,658	4.81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1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10,685,899	\$ 9,050,580	\$ 10,969,135	\$ 35,931,031	\$ 266,636,645
利率敏感性負債	83,762,982	81,946,106	47,850,152	22,209,771	235,769,01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6,922,917	( 72,895,526)	( 36,881,017)	13,721,260	30,867,634
淨 值					43,291,9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3.0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1.30%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1,620,234	\$ 8,208,224	\$ 9,968,139	\$ 49,803,644	\$ 269,600,241
利率敏感性負債	82,947,530	64,141,963	56,666,745	38,344,678	242,100,91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8,672,704	( 55,933,739)	( 46,698,606)	11,458,966	27,499,325
淨 值					42,279,0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3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5.04%

-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 含 )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02,658	\$ 60,789	\$ 28,557	\$ 1,616,642	\$ 2,908,64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14,173	573,379	96,414	165	2,884,131
利率敏感性缺口	( 1,011,515)	( 512,590)	( 67,857)	1,616,477	24,515
淨 值					8,95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8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73.85%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 含 )	181 天至 1 年 ( 含 )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01,264	\$ 49,163	\$ 11,845	\$ 1,880,020	\$ 2,942,292
利率敏感性負債	2,143,187	672,064	94,636	285	2,910,172
利率敏感性缺口	( 1,141,923)	( 622,901)	( 82,791)	1,879,735	32,120
淨 值					( 2,34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1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371.48%)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53	0.85
	稅後	0.44	0.71
淨值報酬率	稅前	5.04	8.22
	稅後	4.21	6.89
純	益率	27.36	36.68

- 說明：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4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01,434,255	\$ 33,329,075	\$ 36,487,557	\$ 39,503,749	\$ 30,882,649	\$ 31,494,432	\$ 129,736,79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49,290,684	18,248,838	36,163,278	65,268,041	61,019,015	70,219,109	98,372,403
期距缺口	( 47,856,429)	15,080,237	324,279	( 25,764,292)	( 30,136,366)	( 38,724,677)	31,364,390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05,631,675	\$ 52,396,069	\$ 31,152,689	\$ 35,431,803	\$ 18,762,657	\$ 20,434,522	\$ 147,453,9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50,797,006	15,464,423	36,224,381	74,785,681	49,240,652	73,000,127	102,081,742
期距缺口	( 45,165,331)	36,931,646	( 5,071,692)	( 39,353,878)	( 30,477,995)	( 52,565,605)	45,372,193

說明：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877,056	\$ 2,500,096	\$ 747,692	\$ 256,152	\$ 510,195	\$ 862,92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930,857	2,410,471	1,125,243	313,650	516,198	565,295
期距缺口	( 53,801)	89,625	( 377,551)	( 57,498)	( 6,003)	297,626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445,588	\$ 3,025,212	\$ 863,486	\$ 266,541	\$ 270,198	\$ 1,020,15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581,126	3,133,417	1,155,814	392,014	270,830	629,051
期距缺口	( 135,538 )	( 108,205 )	( 292,328 )	( 125,473 )	( 632 )	391,100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 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海外分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496,001	\$ 1,718,019	\$ 259,248	\$ 44,845	\$ 325,701	\$ 148,1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29,559	1,171,489	532,464	111,094	341,612	172,900
期距缺口	166,442	546,530	( 273,216 )	( 66,249 )	( 15,911 )	( 24,712 )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555,846	\$ 2,023,718	\$ 299,289	\$ 12,836	\$ 10,119	\$ 209,88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50,328	1,501,341	542,920	101,019	59,018	246,030
期距缺口	105,518	522,377	( 243,631 )	( 88,183 )	( 48,899 )	( 36,146 )

四八、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流出)	非現金 新增租賃	之變動 其他	114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 13,450,000	\$ 1,210,000	\$ -	\$ -	\$ 14,660,000
租賃負債	226,287	( 117,775 )	138,250	4,859	251,621
其他金融負債	11,226,264	3,619,920	-	-	14,846,184
	<u>\$ 24,902,551</u>	<u>\$ 4,712,145</u>	<u>\$ 138,250</u>	<u>\$ 4,859</u>	<u>\$ 29,757,805</u>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流出)	非現金 新增租賃	之變動 其他	113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 12,950,000	\$ 500,000	\$ -	\$ -	\$ 13,450,000
租賃負債	242,211	( 118,028 )	91,525	10,579	226,287
其他金融負債	3,380,674	7,845,590	-	-	11,226,264
	<u>\$ 16,572,885</u>	<u>\$ 8,227,562</u>	<u>\$ 91,525</u>	<u>\$ 10,579</u>	<u>\$ 24,902,551</u>

#### 四九、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銀行及金融業子公司不適用，其餘轉投資事業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三。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八。

##### (三)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四。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五。

##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股權淨值	
IBT Holdings	股票 Ever Trust Bank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4	US\$ 235,259	91.78	US\$ 235,259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9	21,535	1.02	21,535	
股票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1	31,631	3.86	31,631	註 3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	9,285	0.39	9,285	註 3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82	151,012	0.46	151,012	註 1、3
	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4	19,696	2.44	19,696	註 3
	英屬開曼群島門品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5,006	2.17	5,006	註 3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	6,251	0.09	6,251	
	鼎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15,384	0.37	15,384	
	鈦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	18,050	0.67	18,050	
	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9	35,859	2.32	35,859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4,160	0.16	4,160	
	瑩碩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9,340	0.90	9,340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25,860	0.03	25,860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4	32,928	1.32	32,928	
	Andra Capital Fund LP Class U Side Pocket (Series B, xAI)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71,530	3.77	71,530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	26,532	0.16	26,532	
	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2,312	0.02	2,312	
	Andra Capital Fund LP Class Z-F Side Pocket (Series E, Groq)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4,997	7.81	14,997	
	新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3,059	0.06	3,059	
	博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	2,688	0.06	2,688	
	大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360	-	36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台灣工銀柒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	\$ 98,560	4.67	\$ 98,560	
	O-Bank Capital Asia Pte. Lt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	11,347	100.00	11,347	註 2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5	73,685	3.07	73,685	註 3
	瑞印細胞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6,378	0.55	6,378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35	319,452	0.96	319,452	註 1、3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	142,951	0.18	142,951	註 3
	創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	6,140	1.30	6,140	註 3
	生控基因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	647	0.98	647	註 3
	瑞寶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	7,654	0.49	7,654	註 3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45	52,701	1.38	52,701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	46,150	0.09	46,150	
	三大未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6	32,688	2.82	32,688	
	利百景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	6,119	0.34	6,119	
	晨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0,486	0.99	30,486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	8,775	0.10	8,775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	6,822	0.10	6,822	
	漢達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	10,688	0.07	10,688	
	云帆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39,842	1.12	39,842	
	驛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	992	0.03	992	
	新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5	21,510	0.53	21,510	
	圖睿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4	68,630	0.80	68,630	
	光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	3,864	0.05	3,864	
	神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55,660	0.91	55,660	
	頌勝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	4,894	0.04	4,894	
	傑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	1,260	0.08	1,260	
耐特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	1,743	0.04	1,743		
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356	-	356		
本質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500	85,500	4.01	85,500		
SIMO Holding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	15,563	0.62	15,563		
威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760	-	76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股權淨值	
	聚合創投有限合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24	\$ 29,396	2.46	\$ 29,396	

註 1：該公司為香港註冊登記之公司，其註冊股本及股數為港幣及港股。

註 2：該公司為新加坡註冊登記之公司，其註冊股本及股數為新幣及新股。

註 3：該有價證券其中有部分或全部係集團內移轉，於合併表達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一)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二)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三)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一)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二)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三)	
企 業 擔 保	\$ 1,103,224	\$ 109,691,440	1.01%	\$ 1,346,708	122.07%	\$ 153,647	\$ 106,166,804	0.14%	\$ 1,385,439	901.70%	
金 融 無 擔 保	97,087	79,984,134	0.12%	1,010,414	1,040.73%	55,280	83,049,946	0.07%	1,037,527	1,876.86%	
消 費 金 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7,578	15,875,440	0.05%	238,965	3,153.40%	8,636	11,676,567	0.07%	176,327	2,041.77%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777	3,434,500	0.02%	55,938	7,199.23%	-	3,456,682	-	51,502	-	
其 他 擔 保	11,877	8,146,601	0.15%	82,604	695.50%	1,773	7,071,940	0.03%	71,714	4,044.78%	
(註六) 無 擔 保	52,771	18,953,683	0.28%	338,933	642.27%	57,178	17,609,851	0.32%	283,114	495.14%	
放款業務合計	1,273,314	236,085,798	0.54%	3,073,562	241.38%	276,514	229,031,790	0.12%	3,005,623	1,086.97%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七)	-	567,097	-	5,976	-	-	904,106	-	9,359	-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八)	-	-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九)	228,742	-		-		162,400	-		-		
合 計	228,742	-		-		162,400	-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銀行及關係企業		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b>金融相關事業</b>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租賃業	41.64	\$ 5,135,273	(\$ 617,894)	167,918	-	167,918	41.64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融資業務	20.00	1,217,025	25,613	200,000	-	200,000	2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票債券經紀、自營及承銷	28.37	7,828,437	509,807	382,532	-	382,532	28.48	
IBT Holdings	美國加州	控股公司	100.00	7,486,553	355,566	10,869	-	10,869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顧問業	100.00	435,399	49,308	13,400	-	13,400	100.00	
台灣工銀柴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1,102,201	66,548	65,000	-	65,000	1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0.50	1,781		300	-	300	0.5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仟元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投資(損)益 (註一)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融資業務	\$ 4,502,470 (RMB 1,000,000)	註二(二)	\$ 900,494 (RMB 200,000)	\$ -	\$ -	\$ 900,494 (RMB 200,000)	20.00%	\$ 25,613	\$ 1,217,025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一)	依經濟部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規定
\$ 900,494 (RMB 200,000)	\$ 900,494 (RMB 200,000)	註三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投資(損)益 (註一)		
上海門牛士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連鎖	\$ 149,703 (USD 4,760)	註二(一)	\$ 2,547 (USD 81)	\$ -	\$ -	\$ 2,547 (USD 81)	2.17%	\$ -	\$ 720	\$ -
上海門品膳食品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批發	237,585 (USD 7,554)	註二(一)	14,939 (USD 475)	-	-	14,939 (USD 475)	2.17%	-	4,223	-
上海門茂商貿有限公司	貿易	6,290 (USD 200)	註二(一)	220 (USD 7)	-	-	220 (USD 7)	2.17%	-	62	-
牛爾美之本化妝品(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批發	31,450 (USD 1,000)	註二(一)	21,638 (USD 688)	-	-	21,638 (USD 688)	2.44%	-	18,899	-
每氫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信息技術	37,740 (USD 1,200)	註二(一)	912 (USD 29)	-	(USD 220)	692 (USD 22)	0.44%	-	797	-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25,160,216 (USD 800,000)	註二(一)	84,884 (USD 2,699)	-	-	84,884 (USD 2,699)	0.40%	-	139,201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1,006,409 (USD 32,000)	註二(一)	7,202 (USD 229)	-	-	7,202 (USD 229)	0.46%	-	11,81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一)	依經濟部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規定
\$ 132,122 (USD 4,201)	\$ 132,122 (USD 4,201)	\$ 261,220 (註四)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匯出	匯入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 25,160,216 (USD 800,000)	註二(一)	\$ 146,338 (USD 4,653)		\$ -	\$ -	\$ 146,338 (USD 4,653)	0.66%	\$ -	\$ 234,398	\$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1,006,409 (USD 32,000)	註二(一)	10,158 (USD 323)		-	-	10,158 (USD 323)	0.75%	-	14,962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造	874,785 (RMB 194,290)	註二(一)	8,460 (USD 269)		-	2,547 (USD 81)	5,913 (USD 188)	0.10%	-	8,77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投審司 核准投資金額 (註一)	依經濟部投審司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62,409 (USD 5,164)	\$ 173,260 (USD 5,509)	\$ 661,321 (註四)

註一、係 114 年 12 月底調整匯率換算後之金額。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英屬開曼群島門品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薩摩亞)、Arizon RFID Technology(Cayman)CO.,Ltd. 及 YFY RFID CO. LIMITED(HK)) 再投資大陸公司。
- (二)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三、本銀行於 112 年 3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四、原始投資符合限額規定。

註五、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投審會之核備函，其匯出金額以核備函為主。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271,554	12.64%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8,204,793	9.10%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5,404,275	9.0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銀行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3：持有股數係普通股與特別股股數合計數。

註 4：持股比例 (%) = 該股東持有總股數 / 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且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 2 位，百分比小數點第 3 位以後四捨五入。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及負債項目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表一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明細表		表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表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		表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利息收入明細表		表八
利息費用明細表		表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益明細表		表十
兌換損益明細表		表十一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明細表		表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表十三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摘要	股數或單位	總面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單價	總額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讓公司債	115.10.30-116.12.06 到期	\$ 344,500	3.000-5.000	\$ 344,500	\$ 344,004	\$ -	-
可轉讓定期存單	115.01.05-115.10.06 到期	13,500,000	1.215-1.475	13,500,000	13,501,750	-	-
商業本票	115.01.07-115.08.24 到期	8,424,090	1.570-1.700	8,424,090	8,420,431	-	-
公司債	124.11.25-124.12.30 到期	996,000	3.700-3.800	996,000	996,107	-	-
外匯換匯合約				-	532,643	-	-
遠期外匯合約				-	49,365	-	-
利率交換合約				-	206,878	-	-
買入選擇權合約				-	47,843	-	-
期貨交易保證金				-	29,819	-	-
總收益交換合約				-	425,908	-	-
合計				<u>\$ 23,264,590</u>	<u>\$ 24,554,748</u>		

註 1：本銀行 114 年度質押可轉讓定期存單面額 9,500,000 仟元作為日間透支、外幣匯款及外幣拆款業務之擔保，質權設定予金融同業及中央銀行。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 34,706,099
短期擔保放款	<u>68,492,096</u>
	<u>103,198,195</u>
中期放款	
中期放款	63,940,668
中期擔保放款	<u>37,454,520</u>
	<u>101,395,188</u>
長期放款	
長期放款	3,515,386
長期擔保放款	<u>26,331,082</u>
	<u>29,846,468</u>
擔保透支	<u>313,105</u>
出口押匯	<u>60,305</u>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1,272,537</u>
合 計	236,085,798
減：備抵呆帳	<u>3,073,562</u>
淨 額	<u>\$ 233,012,236</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摘要	股數	面	值	利率(%)	取得成本	備抵損失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國內上市(櫃)股票	1,373				\$ 638,290	\$ -		\$ 649,15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300				3,000	-		1,781	
政府公債		115.01.13-142.11.22 到期	\$ 13,700,000	0.0025-0.0225	13,897,390	-		13,723,967	
金融債		115.02.09-123.06.11 到期	8,126,948	1.0000-5.6069	8,141,974	2,407		8,173,694	
公司債		115.01.12-123.10.23 到期	19,167,537	0.4200-5.0500	19,111,174	11,975		18,626,093	
國外政府公債		115.02.11-124.11.15 到期	2,291,062	0.0000-4.6250	2,252,378	-		2,186,136	
商業本票		115.01.02-115.02.25 到期	2,147,520	1.5800-1.7000	2,147,520	5,329		2,147,443	
可轉讓定存單		115.01.01-116.03.20 到期	14,830,000	1.2150-1.4700	<u>14,830,000</u>	<u>-</u>		<u>14,834,346</u>	
					<u>\$ 61,021,726</u>	<u>\$ 19,711</u>		<u>\$ 60,342,614</u>	

註 1：本銀行 114 年底質押政府公債面額 353,500 仟元為信託賠償準備、債券交割結算準備、營業保證金與國庫保管品提存。

註 2：本銀行 114 年度質押可轉讓定期存單面額 4,000,000 仟元為外幣匯款質權設定金融同業、2,000,000 仟元為外幣拆款質權設定中央銀行。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張數	總面額	利率(%)	備抵損失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
政府公債	116.06.23-134.08.10 到期		\$ 10,850,000	0.3750-2.3750	\$ -	\$ 354,895	\$ 11,204,895
金融債	115.06.22-128.03.28 到期		5,729,141	1.4200-6.3000	( 1,669)	( 2,099)	5,725,373
公司債	115.04.28-127.02.24 到期		5,828,685	0.4500-6.0200	( 2,054)	( 91,777)	5,734,854
國外政府公債	116.07.31 到期		157,251	2.7500	-	( 630)	156,621
結構型商品	124.01.20-124.12.12 到期		800,000	2.8400-2.6800	( 203)	-	799,797
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144.06.20-144.07.20 到期		<u>3,099,582</u>	5.500	-	( <u>17,452</u> )	<u>3,082,130</u>
			<u>\$ 26,464,659</u>		<u>(\$ 3,926)</u>	<u>\$ 242,937</u>	<u>\$ 26,703,670</u>

註 1：本銀行 114 年底質押政府公債面額 10,000 仟元為國庫保管品提存與提繳營業保證金。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質押或出售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中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0,982	\$ 7,088,126	-	\$ 1,069,848	-	\$ 329,537	380,982	28.37	\$ 7,828,437	16.90	\$ 6,438,596	\$ -	註一
IBT Holdings	10,869	7,316,670	-	471,686	-	301,803	10,869	100.00	7,486,553	688.80	7,486,553	-	註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3,400	373,841	-	61,558	-	-	13,400	100.00	435,399	32.49	435,399	-	註三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1,030,532	-	71,669	-	-	65,000	100.00	1,102,201	16.96	1,102,201	-	註四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55,480	5,787,663	12,438	54,547	-	706,937	167,918	41.64	5,135,273	16.00	2,686,688	-	註五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u>1,187,359</u>	-	<u>29,666</u>	-	<u>-</u>	200,000	20.00	<u>1,217,025</u>	6.09	<u>1,217,025</u>	<u>-</u>	註六
		<u>\$22,784,191</u>		<u>\$ 1,758,974</u>		<u>\$ 1,338,277</u>			<u>\$23,204,888</u>		<u>\$19,366,462</u>	<u>\$ -</u>	

註一：本期增加係認列投資利益 509,807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 429 仟元、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57,481 仟元及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2,131 仟元；本期減少係宣告現金股利 297,166 仟元及處分金融資產損失 32,371 仟元。

註二：本期增加係認列投資利益 355,566 仟元及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16,120 仟元；本期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1,803 仟元。

註三：本期增加係認列投資利益 49,308 仟元及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2,250 仟元。

註四：本期增加係認列投資利益 66,548 仟元、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19 仟元及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4,602 仟元。

註五：本期增加係認列資本公積 5,708 仟元、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46,875 仟元及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964 仟元；本期減少係認列投資損失 617,894 仟元、宣告現金股利 31,096 仟元、調整保留盈餘 3,526 仟元、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34,478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943 仟元。

註六：本期增加係認列投資利益 25,613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53 仟元。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建 築 物	\$ 472,208	\$ 138,250	(\$ 118,498)	\$ 491,960
	機 器 設 備	882	-	( 882)	-
	運 輸 設 備	<u>12,549</u>	<u>-</u>	<u>-</u>	<u>12,549</u>
	小 計	<u>485,639</u>	<u>\$ 138,250</u>	<u>(\$ 119,380)</u>	<u>504,509</u>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259,853	\$ 107,539	(\$ 116,471)	250,921
	機 器 設 備	882	-	( 882)	-
	運 輸 設 備	<u>4,965</u>	<u>2,510</u>	<u>-</u>	<u>7,475</u>
	小 計	<u>265,700</u>	<u>\$ 110,049</u>	<u>(\$ 117,353)</u>	<u>258,396</u>
	淨 額	<u>\$ 219,939</u>			<u>\$ 246,113</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期	末	餘	額
建築物		105.08.01-	119.09.30			1.35%~5.88%			\$	246,406
運輸設備		111.12.31-	117.03.30			1.85%~1.98%				<u>5,215</u>
合計									\$	<u>251,621</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貼現放款利息收入	
短期放款息	\$ 4,016,408
中期放款息	3,970,979
長期放款息	<u>804,557</u>
	<u>8,791,944</u>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息	1,060,6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息	<u>823,813</u>
	<u>1,884,419</u>
存放央行及同業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息	30,780
拆放同業息	<u>281,966</u>
	<u>312,746</u>
其他（註）	<u>333,746</u>
合 計	<u>\$ 11,322,855</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利息費用	
定期存款息	\$ 5,999,847
活期存款息	728,515
定儲存款息	42,673
活儲存款息	302,235
行員活儲存款息	<u>10,967</u>
	<u>7,084,237</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利息費用	<u>415,643</u>
發行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u>277,277</u>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u>360,679</u>
其他（註）	<u>50,357</u>
合 計	<u>\$ 8,188,193</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已實現(損)益		
股票		
股票及受益憑證	(\$	12,250)
債券		
政府公債		51,395
公司債		272,656
金融債		<u>11,031</u>
小計		<u>335,082</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02,293
外匯換匯合約		73,498
外匯選擇權合約		27,014
利率交換合約	(	192,625)
資產交換合約		6,455
期貨交易保證金		867
總收益交換合約		<u>15,321</u>
小計		<u>32,823</u>
		<u>355,655</u>
利息收入		<u>440,169</u>
評價(損)益		
債券		
政府公債		5,256
公司債		<u>107</u>
小計		<u>5,363</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0,938)
外匯換匯合約	(	542,533)
外匯選擇權合約		6,344
利率交換合約		2,710
資產交換合約	(	2,875)
總收益交換合約		<u>60,908</u>
小計	(	<u>486,384)</u>
其他		
央行可轉讓定存單		386
融資性商業本票	(	<u>2,494)</u>
小計	(	<u>2,108)</u>
	(	<u>483,129)</u>
合  計	\$	<u>312,695</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兌換利益			
	未實現	\$ 8,783,353	
兌換損失			
	已實現		801
	未實現	<u>7,296,820</u>	
		<u>7,297,621</u>	
合	計		<u>\$ 1,485,732</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租金收入	\$ 16,458
董監酬勞收入	12,842
委辦業務收入	64,968
保險轉介佣金收入	7,226
其他（註）	<u>4,544</u>
合 計	<u>\$ 106,038</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員工福利費用	利 息 以 外 淨 收 益	其 他 業 務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792,126	\$ -	\$ -	\$ 1,792,126
勞健保費用	120,005	-	-	120,005
董事酬金	71,192	-	-	71,192
退休金費用	95,799	-	-	95,799
其他(註1)	<u>49,286</u>	<u>-</u>	<u>15,560</u>	<u>64,846</u>
合 計	<u>\$ 2,128,408</u>	<u>\$ -</u>	<u>\$ 15,560</u>	<u>\$ 2,143,968</u>

註 1：各項目餘額均未達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註 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252 人及 1,21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12 人。

註 3：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 1,672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 1,799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註 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 1,445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 1,574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註 5：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8.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註 6：本銀行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本銀行董事酬金政策，係綜合考量公司營運成果、董事貢獻度及所承擔責任、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重要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並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之。

另給付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固定薪資及變動獎金，固定薪資係依其所擔任職務之職責、工作能力表現、及所擔任職務所需專業技能等綜合考量，並參考同業水準核定；變動薪資則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未來風險及個人績效展現，進行合理分配，其中個人績效評核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稅前淨利、長短期業務目標之達成率等）及非財務性指標（如公司核心價值、創新、領導與管理、法遵、內控與風險控管等）等面向綜合考量。

整體薪酬制度除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激勵性獎酬外，同時兼顧未來風險因素之連結，使經理人酬金與公司績效密切連結，以建立公司良好商譽及永續經營基礎，為創造員工、客戶及股東極大化利益而努力。

#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090 號

會員姓名： (1) 李冠豪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馬偉峻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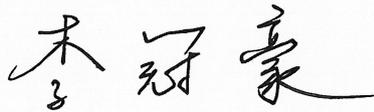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7074536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37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52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